



联合国 大会



Distr.
GENERAL

A/48/36
13 October 199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四十八届会议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全球会议筹备委员会 关于其组织会议的报告*

* 本文件是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全球会议筹备委员会关于其组织会议和第一届会议的报告的油印本。定本以后将作为《大会正式文件,第四十八届会议,补编第36号》(A/48/36)印发。

93-55614 (c) 041193 051193

081193

目 录

第一部分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全球会议筹备委员会 关于其组织会议的报告

	<u>段 次</u>	<u>页 次</u>
一、 会议的组织	1 - 11	6
A. 会议开幕和期限	1 - 2	6
B. 出席情况	3 - 7	6
C. 选举主席团成员	8 - 10	7
D. 通过议程	11	7
二、 筹备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全球会议	12 - 32	8
A. 筹备委员会工作准则	15 - 22	8
B. 会议临时议事规则草案	23 - 26	11
C. 区域委员会准成员参与会议及其筹备程序	27 - 29	11
D. 非政府组织参与会议及其筹备程序	30 - 32	12
三、 筹备委员会第一届会议临时议程	33 - 42	13
四、 会议闭幕	43 - 44	16
五、 需要大会采取行动的事项.....	45	17
六、 提请大会注意的事项.....	46	18
附件：筹备委员会组织会议收到的文件		20

目录(续)

第二部分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全球会议筹备委员会
关于其第一届会议的报告

	<u>段 次</u>	<u>页 次</u>
一、会议的安排	1 - 13	44
A. 会议开幕和期限	1 - 3	44
B. 出席情况	4 - 10	44
C. 选举主席团成员	11 - 12	46
D. 通过议程和其他组织事项	13	46
二、根据大会第47/189号决议并考虑到大会其他有关的决 议为第一届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 议进 行的筹备工作	14 - 47	48
A. 联合国系统和政府间和其他机构参照《21世纪议 程》的有关建议对涉及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 发展的需要的筹备过程有实际意义的活动	14 - 37	48
B. 东道国政府的筹备工作	38 - 41	50
C. 区域技术会议的报告	42 - 43	51
D. 非政府组织参与筹备过程	44 - 45	51
E. 自愿基金的业务运作	46 - 47	51

目录(续)

	<u>段 次</u>	<u>页 次</u>
三、审议支持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及利用其海洋和沿岸资源,包括满足其基本人类需要、维持生物多样性和提高岛屿人民生活素质的计划和方案,以及使小岛屿发展中国家能够有效地、创造性地和可持续地应付环境变化,减轻其对海洋和沿岸资源的影响及减少其威胁的措施	48 - 60	52
A.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的基本部分	48 - 51	52
B. 继续进行筹备工作的各种选择办法	52 - 53	52
C. 关于目前捐助国支助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的活动的资料需求	54 - 59	53
D. 瓦努阿图代表代表小岛屿国联盟成员国和属于该联盟的观察员发表的声明	60	54
四、会议的临时议程	61 - 62	55
五、通过筹备委员会的报告	63 - 67	56
A. 筹备委员会组织性会议的报告	63 - 64	56
B. 筹备委员会第一届会议的报告	65 - 67	56
六、会议闭幕	68 - 70	57
七、提请大会采取行动的事项	71	58
八、提请大会注意的事项	72	59
附件: 一、筹备委员会第一届会议面前的文件		65
二、1993年8月30日瓦努阿图代表(代表小岛屿国家联盟成员的会员国和观察员)发表的讲话		67
三、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草案		77

第一部分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全球
会议筹备委员会关于其第一届会议的报告

1993年4月15和16日
在联合国总部举行

一、 会议的组织

A. 会议开幕和期限

1. 筹备委员会于1993年4月15和16日在联合国总部举行了其组织会议,委员会举行了三次会议。

2. 组织会议由主管政策协调和可持续发展的副秘书长开幕。他作了介绍性发言。

B. 出席情况

3. 下列国家派有代表出席:阿尔及利亚、安提瓜和巴布达、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比利时、伯利兹、贝宁、玻利维亚、博茨瓦纳、巴西、佛得角、中国、哥伦比亚、科特迪瓦、古巴、塞浦路斯、多米尼加共和国、埃及、斐济、芬兰、法国、德国、圭亚那、海地、冰岛、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牙买加、日本、莱索托、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耳他、马绍尔群岛、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摩洛哥、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挪威、巴布亚新几内亚、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罗马尼亚、圣基茨和尼维斯、萨摩亚、圣多美和普林西比、塞舌尔、新加坡、斯洛文尼亚、所罗门群岛、西班牙、斯里兰卡、苏里南、瑞典、瑞士、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乌干达、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瓦努阿图、委内瑞拉、扎伊尔、赞比亚和津巴布韦。

4.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派有代表出席。

5. 下列专门机构派有代表出席:联合国粮食和农业组织,联合国教育、科学及

文化组织,世界卫生组织,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国际海事组织和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

6. 下列政府间组织派有代表出席:加勒比共同体,联邦秘书处,欧洲经济共同体,拉丁美洲经济体系,非洲统一组织和南太平洋区域环境方案。

7. 阿扎尼亚泛非主义者大会派有观察员出席。

C. 选举主席团成员

8. 筹备委员会在其4月15日第1次会议上经口头表决选出佩内洛普·温斯利夫人(澳大利亚)为委员会主席。

9. 筹备委员会在同次会议上经口头表决选出下列四名副主席:柴田先生(日本),马里安·迪努先生(罗马尼亚),若泽·路易斯·热西斯(佛得角)和约翰·阿什先生(安提瓜和巴布达)。

10. 在4月16日第2次会议上,主席团指定柴田先生(日本)接受为委员会报告员的额外责任。

D. 通过议程

11. 筹备委员会在4月15日第1次会议上通过了A/CONF.167/PC/1号文件内载的临时议程。议程如下:

1. 选举主席团成员。
2. 通过议程。
3. 筹备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全球会议。
4. 筹备委员会第一届会议临时议程。

二、筹备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全球会议

12. 筹备委员会在其4月15和16日第1、2和3次会议上联同议程项目4(见第三节)审议了筹备全球会议的问题(议程项目3)。它面前有下列文件:

(a) 秘书长关于筹备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全球会议的报告(A/CONF.167/PC/2);

(b) 秘书长关于会议临时议事规则草案的报告(A/CONF.167/PC/3)。

13. 在4月15日第1次会议上,政策协调和可持续发展部代表作了介绍性发言。

14. 筹备委员会在同次会议上听取了下列国家代表的发言:哥伦比亚(代表属于77国集团成员的联合国会员国),瓦努阿图(代表小岛屿国家联盟),新西兰(并代表加拿大和澳大利亚),瑞典(代表北欧国家),丹麦(代表属于欧洲经济共同体成员的联合国会员国),新加坡,中国,美利坚合众国和日本。

A. 筹备委员会工作准则

15. 在1993年4月16日第2次会议上,主席代表主席团提出了一项题为“筹备委员会工作准则”的决定草案(A/CONF.167/PC/L.3)。该决定草案如下:

“筹备委员会工作准则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全球会议筹备委员会:

“(a) 决定考虑到下列准则进行工作:

“(一) 会议的结果应遵照《21世纪议程》所制定的框架。应力求不与《21世纪议程》重叠,而应解决《21世纪议程》在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执行问题。应以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问题和特定需要为重点;

“(二) 有关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具体问题的事项,应在筹备委员会临时议程项目3(b)所列每一优先领域内在微观一级加以处理,而不要根据项

目3(a)在宏观一级处理;

“(三) 审议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责任应处理:

- a. 环境和发展规划所需的行动和政策,包括经济和环境政策、资源管理、立法框架和内部机构;
- b. 列入中期和长期可持续发展计划和回应战略的内容;
- c. 加强提高内部能力的措施;

“(四) 审议区域组织的责任应处理:

- a. 制定可持续发展/环境问题的区域办法;
- b. 提高内部能力的技术合作;

“(五) 关于国际社会职责的审议应处理的问题包括:

- a. 取得可持续发展的财政资源;
- b. 取得无害环境和节省能源的技术,包括供应机制;
- c. 取得建立内部能力的资源;

“(b) 请秘书长在编写委员会实务会议文件时考虑到上述准则以及,除其它外,下列资料:

“(一) 在联合国环境和发展会议筹备过程中提出的国家报告;

“(二) 各国政府可能提供的任何补充性国家报告;

“(三) 区域技术会议产生的有关报告,包括区域经济、金融和环境组织(如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拉丁美洲及加勒比经济委员会、非洲开发银行和南太平洋区域环境方案)等的投入;

“(四) 联合国系统组织,如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联合国教育、科学和文化组织、粮食和农业组织及世界气象组织等提供的有关资料;

“(五) 其他政府间组织,如联邦秘书处和南太平洋区域环境方案等提交的报告;

“(六) 国际金融机构提交的报告;

“(七) 非政府组织提供的有关贡献。”

16. 同次会议,下列国家代表发了言:哥伦比亚(代表属于77国集团成员的联合国会员国和中国),丹麦(代表属于欧洲经济共同体成员的联合国会员国),瓦努阿图(代表小岛屿国家联盟),日本、巴巴多斯、中国、美利坚合众国、澳大利亚、巴西、奥地利、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斯里兰卡、新西兰、牙买加、几内亚比绍、马绍尔群岛、格林纳达、贝宁和新加坡。

17. 在4月16日第3次会议上,下列国家代表发了言:特立尼达和多巴哥、萨摩亚、丹麦(代表属于欧洲经济共同体的联合国会员国),新加坡、瓦努阿图(代表小岛屿国家联盟),法国、澳大利亚、古巴、巴西、中国、乌干达、玻利维亚、挪威、哥伦比亚(代表属于77国集团成员的联合国会员国和中国),加拿大及安提瓜和巴布达。

18. 在同次会议上,古巴代表口头修正了该决定草案,在分段(a)(三), (四)和(五)中以“作用”取代“责任”。

19. 瓦努阿图代表(代表小岛屿国家联盟)口头修正了该决定草案,删除分段(a)(三)末尾的“应处理”等字和分段(a)(四)和(五)末尾的“应处理”等字。

20. 根据讨论期间所作提议,主席订正决定草案如下:

(a) 由以下案文取代分段(a)(五) a:

“a. 按照《21世纪议程》第33章的规定取得财政资源和机制”;

(b) 由以下案文--其根据是大会第47/189号决议第5(e)段,取代分段(a)(五):

“b. 采取措施来加强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本国能力,特别是发展人力资源和加强获取无害环境和具有能源收效的技术,以便在这类国家内促进可持续发展”。

21. 在同次会议上,由于就分段(a)(一)的拟定无法达成协议,筹备委员会决定删除该分段,但了解是筹备委员会将在其下届会议上再次审议该分段。

22. 筹备委员会在同次会议上通过了经口头修正和订正的决定草案(见第六节, 决定2)。

B. 会议临时议事规则草案

23. 在4月16日第3次会议上, 筹备委员会审议了A/COMF.167/PC/3号文件内载的会议临时议事规则草案。

24. 下列国家代表发了言: 美利坚合众国、瓦努阿图(代表小岛屿国家联盟), 特立尼达和多巴哥、澳大利亚、法国和新西兰。

25. 在同次会议上, 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建议在临时议事规则上增添新的一条, 插在第64和65条之间, 新条如下:

“区域委员会准成员的参与”

“应邀出席会议的区域委员会准成员可作为观察员参与, 但在会议上, 主要委员会和视情况有关他们活动范围内问题的任何其它委员会或工作组里, 不涉及谈判程序且无表决权。”

26. 在同次会议上, 筹备委员会决定建议会议通过经口头修正的临时议事规则(见第六节, 决定3)。

C. 区域委员会准成员参与会议及其筹备程序

27. 在4月16日第3次会议上, 美利坚合众国代表提出了一项关于区域委员会准成员的参与的决定草案。

28. 在同次会议上, 特立尼达和多巴哥、澳大利亚、法国和新西兰的代表发了言。

29. 在同次会议上, 筹备委员会通过了该决定草案(见第五节, 决定1)。

D. 非政府组织参与会议及其筹备程序

30. 在4月16日第3次会议上,加拿大代表提出了一项题为“非政府组织参与会议及其筹备程序”的决定草案,案文如下:

“筹备委员会决定按照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所遵行的程序邀请非政府组织向会议及其筹备程序作出积极贡献。”

31. 在同次会议上,中国代表建议修正该决定草案,在“非政府组织”等字之后,插入“包括主要集团”等字。

32. 在同次会议上,筹备委员会通过了经口头修正的决定草案(见第六节,决定4)。

三、筹备委员会第一届会议临时议程

33. 筹备委员会在其4月15和16日第1、2和3次会议上联同议程项目3(见第二节)审议了其第一届会议的临时议程(议程项目4)。它面前有秘书处载有筹备委员会第一届会议临时议程的说明(A/CONF.167/PC/L.1)。

34. 在4月15日第1次会议上,政策协调和可持续发展部代表作了介绍性发言。

35. 在同次会议上,筹备委员会听取了上面第14段所列的代表的发言。

36. 在同次会议上,哥伦比亚代表,代表属于77国集团成员的联合国会员国和中国,提出了一项题为“筹备委员会第一届会议临时议程草稿”的建议草案(A/CONF.167/PC/L.2)。

37. 下列国家代表发了言:瓦努阿图(代表小岛屿国家联盟)、丹麦(代表属于欧洲经济共同体成员的联合国会员国)、巴巴多斯、澳大利亚、古巴和法国。

38. 在4月16日第2次会议上,政策协调和可持续发展部代表介绍了秘书处载有筹备委员会第一届会议临时议程草稿的说明(A/CONF.176/PC/L.1/Rev.1),案文如下:

“1. 通过议程和其他组织事项。

“2. 根据大会第47/189号决议并考虑到大会其他各项有关决议,筹备第一届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全球会议:

“(a) 联合国系统和政府间及其他机关有关筹备过程的活动,亦即参照《21世纪议程》中涉及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可持续发展需要的有关建议而进行的活动;

“(b) 东道国政府的筹备工作;

“(c) 区域技术会议提出的报告;

“(d) 非政府组织参与筹备程序;

“(e) 自愿基金的业务;

“(f) 工作组的报告。)

“3. 审议各种计划和方案以支持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可持续发展和利用其海洋和沿海资源, 其中涉及满足基本人类需要、维持生物多样性和改善岛屿人民的生活素质, 以及采取措施, 使小岛屿发展中国家能有效地、富有创意地、可持续地应付环境方面的变化, 减少对海洋和沿海资源的影响及威胁:

“(a)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特殊问题概览:

“(一)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当前的社会经济发展趋势;

“(二)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具体弱势的性质和程度, 包括具体的弱势指数;

“(三) 关于可持续发展的前景、限制和进一步备选策略;

“(b)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的优先领域:

“(一) 管理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环境问题;

“(二) 管理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资源;

“(三) 培养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能力;

“(c) 执行、监测和审查上面对议程项目3(a)和(b)所提的建议:

“(一) 国家执行情况, 包括关于培养国家能力的建议;

“(二) 区域执行情况, 包括审查有关的区域体制安排及酌情审查关于改善的建议;

“(三) 国际执行情况。

“4. 会议临时议程;

“5. 通过筹备委员会的报告。

“注 释

“3(b)(一) 管理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环境问题的优先领域包括以下方面:

1. 气候变化和海平面上升, 包括珊瑚退色和热带风暴;

2. 自然灾害和环境灾害的预防, 包括早期警报系统、救灾机制和

抗暴风的建筑；

3. 废物管理。

“3(b)(二)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资源问题的管理的优先领域包括下列：

1. 沿海和海洋资源；
2. 淡水资源；
3. 土地资源,包括可持续的农业和林业；
4. 能源；
5. 旅游资源；
6. 生物多样性资源。

“3(b)(三)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建立能力的优先领域包括下列：

1. 国家机构和行政能力；
2. 区域机构和技术合作；
3. 区域运输和通讯系统；
4. 科学和技术；
5. 人力资源发展,包括教育、培训、卫生和人口。

“3(c)(三) 国际上对上面议程项目3(a)和(b)产生的建议的执行、监测和审查：

1. 审查国际机构安排对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可持续发展需要的应对能力,并酌情提出改进建议；
2. 提出建议在联合国系统内部进行监测和采取后续行动。”

39. 在4月16日第3次会议上,主席进一步订正A/CONF.176/PC/L.1/Rev.1号文件内载的临时议程草稿。

40. 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发了言。

41. 在同次会议上,筹备委员会决定核可经口头订正的筹备委员会第一届会议临时议程(A/CONF.176/PC/L.1/Rev.1)(见第六节,决定5)。

42. 鉴于该项决定,A/CONF.176/PC/L.2号文件内载的建议被撤回。

四、会议闭幕

43. 在4月16日第3次会议上,主席作了结束性发言。

44. 哥伦比亚代表(代表属于77国集团成员的联合国会员国),美利坚合众国代表、丹麦代表(代表属于欧洲经济共同体成员的联合国会员国)和加拿大代表作了结束性声明。南太平洋区域环境方案观察员也作了发言。

五、 需要大会采取行动的事项

45. 筹备委员会提请大会注意在其面前供其审议和采取适当行动的下列决定:

决定1

区域委员会准成员参与会议及其筹备程序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全球会议筹备委员会在其1993年4月16日第3次会议上决定:

(a) 建议大会邀请负有自己外交责任的区域委员会准成员作为观察员参与会议及其筹备程序的讨论,但无表决权;

(b) 建议大会邀请不负有自己外交责任的区域委员会准成员作为观察员参与会议及其筹备程序的讨论,但无表决权。这类参与将不授权予这些观察员订立大会第47/189号决议所具体指出或另外暗示的国家之间任何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协定或承诺。

六、 提请大会注意的事项

46. 筹备委员会提请大会注意下列决定:

决定2

筹备委员会工作准则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全球会议筹备委员会在其1993年4月16日第3次会议上决定:

(a) 考虑到下列准则进行工作:

- (一) 有关小 岛屿发展中国家具体问题的事项,应在筹备委员会临时议程项目3(b)所列每一优先领域内在微观一级加以处理,而不要根据项目3(a)在宏观一级处理;

(二) 审议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作用:

- a. 环境和 发展规划所需的行动和政策,包括经济和环境政策、 资源管理、立法框架和内部机构;
- b. 列入中期和长期可持续发展计划和回应战略的内容;
- c. 加强提高内部能力的措施;

(三) 审议区域组织的作用:

- a. 制定可持续发展/环境问题的区域办法;
- b. 提高内部能力的技术合作;

(四) 审议国际社会的作用:

- a. 按照《21世纪议程》第33章的规定取得财政资源和机制;
- b. 采取措施来加强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本国能力,特别是发展人力资源和加强获取无害环境和具有能源收效的技术,以便在这类国家内促进可持续发展;

- (b) 请秘书长在编写委员会实务会议文件时考虑到上述准则以及,除其它外,下列资料:
- (一) 在联合国环境和发展会议筹备过程中提出的国家报告;
 - (二) 各国政府可能提供的任何补充性国家报告;
 - (三) 区域技术会议产生的有关报告,包括区域经济、金融和环境组织(如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拉丁美洲及加勒比经济委员会、亚洲开发银行和南太平洋区域环境方案)等的投入;
 - (四) 联合国系统组织,如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联合国教育、科学和文化组织、粮食和农业组织及世界气象组织等提供的有关资料;
 - (五) 其他政府间组织,如联邦秘书处和南太平洋区域环境方案等提交的报告;
 - (六) 国际金融机构提交的报告;
 - (七) 非政府组织提供的有关贡献。

决定3

会议临时议事规则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全球会议筹备委员会在其1993年4月16日第3次会议上决定建议会议通过随后附件所列的临时议事规则。

附 件

临时议事规则

一、 代表和全权证书

代表团的组成

第1条

参加会议的每一个国家的代表团由代表团团长和必要的副代表和顾问若干人组成。

副代表和顾问

第2条

代表团团长可指定副代表或顾问行使代表的职权。

全权证书的提交

第3条

代表的全权证书以及副代表和顾问的名单应尽可能于拟定的会议开幕日之前一星期内提交会议秘书长。全权证书应由国家元首或政府首脑或外交部长颁发。

全权证书委员会

第4条

会议开始时应设置九人全权证书委员会。委员会的组成应以联合国大会第四十八届会议全权证书委员会的组成为基础。委员会负责审查各代表的全权证书,并应从速向会议提出报告。

暂时参加会议

第5条

代表在他的全权证书未经会议作成决定以前,有权暂时参加会议。

二、 主席团成员

选举

第6条

会议应从与会各国代表中选举下列主席团成员:主席一人,副主席____人及总报告员一人,以及第46条内规定的主要委员会的主席一人。这些主席团成员应根据确保总务委员会具有代表性的原则选出。会议也可以选举它认为为执行会议任务所必需的其他主席团成员。

主席的一般权力

第7条

1. 主席除行使本规则其他条款赋予的权力外,应主持会议的全体会议,宣布每次会议的开会和散会,将问题付诸表决,并宣布决定。主席应就程序问题作出裁决,并在不违反各条规定的情形下,全面掌握会议的进行和维持会场秩序。主席可向会议建议截止发言者名单,限制发言者的发言时间,限制每一代表就一个问题发言的次数,暂停或结束辩论,以及暂停会议或休会。

2. 主席执行职务时应仍处于会议的权力下。

代理主席

第8条

1. 主席如不能出席某次会议或其一部分时，应指定副主席一人代行主席职务。
2. 副主席代理主席时，其权力和职责与主席同。

另选主席

第9条

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时，应另选新主席。

主席的表决权

第10条

主席或行使主席职权的副主席在会上不得参加表决，但可指定其本国代表团成员一人代他投票。

三、 总务委员会

组成

第11条

总务委员会应由会议的主席、副主席及总报告员，以及主要委员会的主席组成。会议主席应担任总务委员会的主席，主席不能出席时，由主席指定的副主席担任总务委员会的主席。全权证书委员会主席和会议依照第48条成立的各其他委员会主

席可以参加总务委员会,但无表决权。

替代成员

第12条

会议主席或一副主席不能出席总务委员会会议时,可指定其本国代表团团员一人出席委员会并参加表决。主要委员会主席缺席时,可指定该委员会副主席替代他。主要委员会副主席在总务委员会工作时,如果他与总务委员会另一成员同属一国代表团,则无表决权。

职务

第13条

总务委员会应协助主席处理会议的一般事务,并应在不违反会议所作决定的情形下,确保会议工作的协调。

四、 会议秘书处

秘书长的职责

第14条

1. 秘书长在所有会议及其各附属机构的一切会议中应以该项资格执行职务。
2. 秘书长可委派一名秘书处成员代他参加这些会议。
3. 秘书长应指导会议所需要的工作人员。

秘书处的职责

第15条

秘书处应依照这些规则：

- (a) 口译会议上所作的发言；
- (b) 收受、翻译、复制和分发会议的文件；
- (c) 出版和分发会议正式文件；
- (d) 编制和分发公开会议的记录；
- (e) 为进行录音记录作出安排；
- (f) 安排在联合国档案库内保管与保存会议文件；
- (g) 普遍执行会议所需的一切其他工作。

秘书处的说明

第16条

秘书长、或经秘书长指定担任说明的任何秘书处工作人员，可随时就审议中的任何问题，提出口头或书面说明。

五、 会议开幕

临时主席

第17条

会议第一次会议的开幕时，应由秘书长主持会议，至会议选出其主席为止。

关于工作安排的决定

第18条

会议在其第一次会议上应：

- (a) 通过议事规则；
- (b) 选举主席团，组成其附属机构；
- (c) 通过议程，通过前议程草案应为会议的临时议程；
- (d) 就工作安排作出决定。

六、 会议的掌握

法定人数

第19条

主席于参加会议的国家至少有三分之一有代表出席时，可宣布开会并准许进行辩论。如果要作成任何决定，则必须参加会议的国家有过半数有代表出席。

发言

第20条

1. 事先未得主席允许，任何人不得在会议上发言。在不违反第21、第22和第25至第27条的情况下，主席应按代表请求发言的先后次序请他们发言。秘书处应负责编拟发言者名单。

2. 辩论应以会议正在讨论的问题为限。如发言者的言论与所讨论的问题无关，主席可敦促他遵守规则。

3. 会议可限制发言者的发言时间和每一参加者可就某一问题发言的次数。对

提出上述限制的动议,应只准许两名赞成和两名反对这个限制的代表发言,然后应立即将该动议付诸表决。无论如何,经会议同意,主席应将关于程序问题的发言,限为每次为五分钟。在有限制的辩论中,如某一发言者发言超过规定时间,主席应立即敦促他遵守规则。

程序问题

第21条

在讨论任何问题时,代表可随时提出程序问题,主席应立即按照本规则就程序问题作出裁决。代表可对主席的裁决提出异议。此一异议应立即付诸表决。除经过半数出席并参加表决的代表推翻外,主席的裁决仍应有效。代表提出程序问题时,不得就所讨论事项的实质发言。

优先发言

第22条

主要委员会的主席或报告员,或小组委员会或工作小组的代表解释该机构作出的结论时,可以优先发言。

发言报名截止

第23条

主席可在辩论过程中宣布发言者的名单,并可征得会议同意,宣布发言报名截止。

答辩权

第24条

1. 尽管有第23条的规定,主席仍应准许请求答辩的参加会议的任何国家的代表行使答辩权。任何其他代表也可获得答辩机会。

2. 依据本条进行的发言,一般应在当天最后一次会议结束前进行,或者,如果有关项目的审议先于该次会议结束,则在结束时进行。

3. 任何国家的代表依据本条在一次会议上就一项目发言的次数不得超过两次,第一次发言应限为五分钟,第二次发言的时限为三分钟;无论如何,代表发言应尽量做到简明扼要。

暂停辩论

第25条

代表可随时提出暂停辩论所讨论问题的动议。除提出动议者外,应只准许两名赞成和两名反对暂停辩论的代表就该动议发言,然后在不违反第28条的情况下,应立即将该动议付诸表决。

辩论的结束

第26条

代表可随时提出对讨论中问题结束辩论的动议,不论是否有其他代表要求发言。应只准许两名反对结束辩论的代表就该动议发言,然后在不违反第28条的情况下,应立即将该动议付诸表决。

会议的暂停或休会

第27条

在不违反第38条的情况下,代表可随时提出暂停会议或休会的动议。应不准许就该动议进行讨论,并应在不违反第28条的情况,立即将该动议付诸表决。

动议的优先次序

第28条

下列动议依其排列次序应优先于提交会议的一切提案或其他动议:

- (a) 暂停会议;
- (b) 休会;
- (c) 暂停辩论所讨论的问题;
- (d) 结束辩论所讨论的问题。

提交提案和实质性修正案

第29条

提案和实质性修正案通常应以书面提交秘书长,由会议秘书长将复制本向各代表团散发。除非会议另有决定,在复制本以会议的所有语文向各代表团散发后的24小时内,不应讨论实质性提案或就其作出决定。但是,主席可允许讨论和审议修正案,尽管这些修正案尚未散发或只是当天才散发。

提案和动议的撤回

第30条

一项提案或动议,如未经修正,可由原提案人在作出决定前随时予以撤回。已撤回的提案或动议可由任何代表重新提出。

关于权限的决定

第31条

在不违反第21条的情况下,任何要求决定会议是否有权通过某项提交会议的提案的动议,应在就该提案作出决定前付诸表决。

提案的重新审议

第32条

已通过或已遭否决的提案,除非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的代表以三分之二多数决定,不得重新审议。主席应只准许两名反对重新审议的发言者就该动议发言,然后立即将该动议付诸表决。

七、作出决定

普遍协议

第33条

会议应作出一切努力,以确保会议工作以普遍协议的方式完成。

表决权

第34条

参加会议的每一国家应有一票表决权。

法定多数

第35条

1. 在不违反第33条的情况下,会议及其附属机构的决定应分别按照大会及其

委员会的议事规则作出。

2. 除本规则另有规定外,会议关于一切程序事项的决定,应以出席并参加表决的代表多数作出。

3. 对某一事项是程序事项还是实质事项的问题,应由会议主席作出裁决。对主席裁决提出的异议应立即付诸表决。除经过出席并参加表决的多数代表推翻外,主席的裁决仍应有效。

4. 如果赞成和反对票数相等,提案或动议应视为被否决。

“ 出席并参加表决的代表”一语的意思

第36条

为了本规则的目的,“出席并参加表决的代表”一语是指投赞成票或反对票的代表。弃权的代表应视为未参加表决。

表决方法

第37条

1. 除第44条的规定外,会议通常应以举手方式进行表决,但任何代表可请求以唱名方式进行表决,唱名表决应从主席抽签决定的代表团开始,按参加会议国家的国名的英文字母顺序进行。唱名表决时,每一国家的国名均应点到,由该国代表回答“赞成”、“反对”或“弃权”。

2. 会议用机械设备进行表决时,应以无记录表决代替举手表决,以记录表决代替唱名表决。代表可请求进行记录表决。进行记录表决时,除非代表另有请求,会议应免去唱出与会国国名的程序。

3. 参加唱名表决或记录表决的每一国家所投的票都应列入会议记录或关于会议报告中。

表决守则

第38条

主席宣布表决开始后,除为了与表决进行有关的程序问题外,任何代表都不得阻断表决。

解释投票

第39条

代表可在表决开始前或表决结束后作简短发言,但仅以解释投票为限。主席可限制解释投票的时间。提出提案或动议的国家代表,不得作解释其提案或动议的发言,除非该提案或动议曾被修正。

提案的分部分表决

第40条

代表可动议就提案的各部分分别作出决定。如有代表反对,应将分部分表决的动议付诸表决。应只准许两名赞成和两名反对分部分表决的代表发言。该动议如获通过,提案中后来获得通过的各部分应合成整体再付会议表决。如提案的各执行部分均遭否决,则该提案应认为已被整个否决。

修正案

第41条

对一项提案只作增删或部分修改的动议,视为该提案的修正案。除另有规定外,本规则内的“提案”一词应视为包括修正案。

修正案的表决次序

第42条

如对某项提案有修正案时,修正案应先付表决。当某项提案有两个或两个以上修正案时,会议应先就实质内容距离原提案最远的修正案进行表决,然后就次远的修正案进行表决,直至所有修正案均经表决为止。但如一个修正案的通过必然意味着另一修正案的否决,后一修正案不应再付表决。如有一个或一个以上修正案获通过,则应将修正后的提案付诸表决。

提案的表决次序

第43条

1. 除修正案外,如对同一问题有两个或两个以上提案时,除非会议另有规定,应按照提出的先后次序付诸表决。会议每表决一个提案后,可决定是否将下一个提案付诸表决。

2. 订正后的提案,除非与原提案有实质上的差异,应按照原提案提出的先后次序付诸表决。如有实质上的差异,应视为原提案已被撤回,并将订正后的提案视为新的提案。

3. 要求对某项提案不作决定的动议,应在就该提案作出决定之前付诸表决。

选举

第44条

一切选举均应以无记名投票方式进行,除非在没有任何异议的情况下,会议决定对协议的一个候选人或一个国家不以投票方式进行选举。

第45条

1. 当有一个或一个以上的选任空缺须在同样条件下同时补足时,应由在第一次投票中获得过半数票且得票最多的候选人当选,候选人人数不得超过应补缺额。
2. 如获得过半数票的候选人少于应补缺额,应再进行投票以补足余缺。

八、附属机构

主要委员会

第46条

会议可按需要设立一个主要委员会,而主要委员会又可设立小组委员会或工作组。

主要委员会的代表

第47条

参加会议的每一国家可派代表出席会议设立的主要委员会,必要时并可委派副代表和顾问若干人出席这个委员会。

其他委员会和工作组

第48条

1. 除上文述及的主要委员会外,会议可设立认为履行其职责所需的工作组。
2. 视全体会议或会议的决定而定,主要委员会可设立小组委员会和工作组。

第49条

1. 第48条第1款述及的会议各委员会和工作组的成员应由主席委派,除非会议另有规定须经会议批准。

2. 各委员会小组委员会和工作组的成员应由有关委员会主席委派,除非该委员会另有规定须经该委员会批准。

主席团成员

第50条

除第6条已另有规定者外,每一委员会、小组委员会和工作组应各自选举其主席团成员。

法定人数

第51条

1. 至少须有四分之一参加会议的国家的代表出席,主要委员会主席才可宣布会议开会并准许进行辩论。任何决定必须有过半数参加国家的代表出席才能作出。

2. 总务委员会或全权证书委员会或任何委员会、小组委员会或工作小组的法定人数应由过半数的代表构成。

主席团成员、会议的掌握和表决

第52条

委员会、小组委员会工作组的议事程序应可比照适用上文第二、第六(第19条除外)和第七章的各条规定,但:

(a) 总务委员会和全权证书委员会的主席及各委员会、小组委员会和工作组的主席可行使表决权；

(b) 各委员会、小组委员会和工作组的决定应以出席并参加表决的代表的过半数作出，但重新审议提案和修正案应要求第32条规定的多数。

九、语文和记录

会议的语文

第53条

阿拉伯文、中文、英文、法文、俄文和西班牙文应为会议的语文。

口译

第54条

1. 用会议的一种语言所作的发言，应口译成会议的其他语言。
2. 代表可用会议语言以外的一种语言发言，但有关代表团应安排将发言口译成会议语言之一。

正式文件所用的语文

第55条

会议的正式文件应以会议的语文提供。

会议的录音记录

第56条

会议和任何主要委员会各次会议均应依联合国惯例制作录音记录，并予以保存。除非会议或有关的主要委员会另有决定，其下的任何工作组的会议均不制作录音记录。

十、 公开与非公开会议

一般原则

第57条

会议的全体会议和任何委员会的会议,除非有关机构另有决定,均应公开举行。会议的全体会议在非公开会议上作出的所有决定应及早在公开的全体会议上宣布。

第58条

作为一般规则,总务委员会、各小组委员会或工作组的会议均应非公开举行。

非公开会议公报

第59条

非公开会议结束后,有关机构主持会议的主席团成员可通过会议秘书长发布公报。

十一、 其他参加者和观察员

收到联合国大会长期邀请以观察员身份参加联大主持召开的

所有国际会议的届会和工作各组织的代表

第60条

收到联合国大会长期邀请参加其主持召开的所有国际会议的届会和工作各组织所指派的代表有权以观察员身份参加会议、主要委员会,并于适当时参加任何其他委员会或工作组的讨论,但无表决权。

民族解放运动的代表

第61条

被邀参加会议的民族解放运动委派的代表,可以以观察员身份参加会议、主要委员会,并于适当时参加任何其他委员会或工作组进行的对这些运动特别有关的问题的讨论,但无表决权。

专门机构的代表*

第62条

专门机构委派的代表,可以参加会议、主要委员会,并于适当时参加任何其他委员会或工作组进行的关于其活动范围内的问题的讨论,但无表决权。

其他政府间组织的代表

第63条

被邀参加会议的其他政府间组织委派的代表可以以观察员身份参加会议、主要委员会,并于适当时参加任何其他委员会或工作组进行的关于其活动范围内的问题的讨论,但无表决权。

* 为本规则的目的,“专门机构”一语包括国际原子能机构和关税及贸易总协定。

区域和分区域组织的代表

第64条

被邀参加会议的区域和分区域组织委派的代表,可以以观察员身分参加会议、主要委员会,并于适当时参加任何其他委员会或工作组进行的关于其活动范围内的问题的讨论,但无表决权。

区域委员会准成员的参与

第65条

应邀出席会议的区域委员会准成员可作为观察员参与,但在会议上,主要委员会和视情况有关他们活动范围内问题的任何其它委员会或工作组里,家涉及谈判程序且无权表决。

联合国有关机构的代表

第66条

联合国有关机构委派的代表可以以观察员身份参加会议、主要委员会,并于适当时参加任何其他委员会或工作组进行的关于其活动范围内的问题的讨论,但无表决权。

非政府组织的代表

第67条

1. 受邀参加会议的非政府组织可委派代表以观察员身份出席会议及其主要委员会的公开会议。
2. 经会议有关机构主持会议的主席团成员的邀请并经该有关机构同意,这些

观察员可就其具有专长的问题作口头发言。

书面发言

第68条

第60至66条述及的受委派的代表提出的书面发言应由秘书处会议地点依书面发言原送份数及原用语文分发给所有代表团,但代表非政府组织提出的书面发言须与会议工作有关并且是该非政府组织具有专长的问题。

十二、 议事规则的暂停应用和修正

暂停应用的方法

第69条

会议可暂停应用本议事规则的任何条款,但暂停适用的建议须提前二十四小时通知,如无代表反对,可免去通知手续。任何此种暂停应用,必须限定一个具体明确的目的和达成此一目的所需要的期限。

修正的方法

第70条

由总务委员会就提出的修正案作报告后,经三分之二出席并参加表决的代表作出决定,可对本议事规则进行修正。

决定4

非政府组织参与会议及其筹备程序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全球会议筹备委员会在其1993年4月16日第3次会

议上决定按照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所遵行的程序邀请非政府组织,包括主要集团,向会议及其筹备程序作出积极贡献。

决定5

筹备委员会第一届会议临时议程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全球会议筹备委员会在其1993年4月16日第3次会议上核可了其第一届临时议程如下:

临时议程

1. 通过议程和其他组织事项。
2. 根据大会第47/189号决议并考虑到大会其他各项有关决议,筹备第一届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全球会议:
 - (a) 联合国系统和政府间及其他机关有关筹备过程的活动,亦即参照《21世纪议程》中涉及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可持续发展需要的有关建议而进行的活动;
 - (b) 东道国政府的筹备工作;
 - (c) 区域技术会议提出的报告;
 - (d) 非政府组织参与筹备程序;
 - (e) 自愿基金的业务。
3. 审议各种计划和方案以支持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可持续发展和利用其海洋和沿海资源,其中包括满足基本人类需要、维持生物多样性和改善岛屿人民的生活素质,以及采取措施,使小岛屿发展中国家能有效地、富有创意地、可持续地应付环境方面的变化,减少对海洋和沿海资源的影响及威胁。关于这个项目的讨论应包括下列各方面:
 - (a)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特殊问题概览:

- (一)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当前的社会经济发展趋势;
- (二)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具体弱势的性质和程度,包括具体的弱势指数;
- (三) 关于可持续发展的前景、限制和进一步备选策略;
- (b)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的优先领域:
 - (一) 管理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环境问题;
 - (二) 管理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资源;
 - (三) 培养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能力;
- (c) 执行、监测和审查上面对议程项目3(a)和(b)所提的建议:
 - (一) 国家执行情况,包括关于培养国家能力的建议;
 - (二) 区域执行情况,包括审查有关的区域体制安排及酌情审查关于改善的建议;
 - (三) 国际执行情况。

- 4. 会议临时议程;
- 5. 通过筹备委员会的报告。

注 释

- 3(b)(一) 管理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环境问题的建议的优先领域包括:
 - 1. 气候变化和海平面上升,包括珊瑚退色和热带风暴;
 - 2. 自然灾害和环境灾害的预防,包括早期警报系统、救灾机制和抗暴风的建筑;
 - 3. 废物管理。
- 3(b)(二)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资源问题的管理的建议的优先领域包括:
 - 1. 沿海和海洋资源;
 - 2. 淡水资源;
 - 3. 土地资源,包括可持续的农业和林业;

4. 能源;
5. 旅游资源;
6. 生物多样性资源。

3(b)(=)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建立能力的建议的优先领域包括:

1. 国家机构和行政能力;
2. 区域机构和技术合作;
3. 区域运输和通讯系统;
4. 科学和技术;
5. 人力资源发展,包括教育、培训、卫生和人口。

3(c)(=) 国际上对上面议程项目3(a)和(b)产生的建议的执行、监测和审查包括:

1. 审查国际机构安排对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可持续发展需要的应对能力,并酌情提出改进建议;
2. 提出建议在联合国系统内部进行监测和采取后续行动。

附件

筹备委员会组织会议收到的文件

<u>文件编号</u>	<u>议程项目</u>	<u>标题或内容</u>
A/CONF.167/PC/1	2	附加说明的临时议程
A/CONF.167/PC/2	3	秘书长关于筹备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全球会议的报告
A/CONF.167/PC/3	3	秘书长载有会议临时议事规则草案的报告
A/CONF.167/PC/L.1	4	秘书处载有筹备委员会第一届会议临时议程草稿的说明
A/CONF.167/PC/L.1/Rev.1	4	秘书处载有筹备委员会第一届会议临时议程订正草稿的说明
A/CONF.167/PC/L.2	4	属于77国集团成员的联合国会员国和中国提出的筹备委员会第一届会议临时议程草稿
A/CONF.167/PC/L.3	3	筹备委员会主席团提出的关于筹备委员会工作准则的决定草案

第二部分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全球会议筹备 委员会关于其第一届会议报告

1993年8月30至9月10日

在联合国总部举行

一、会议的安排

A. 会议开幕和期限

1. 筹备委员会于1993年8月30日至9月10日在联合国总部召开了其第一次会议。委员会举行了12次会议(第4至15次会议)和若干次非正式会议。
2. 筹委会主席宣布会议开幕。
3. 在8月30日第4次会议上,主管政策协调和可持续发展的副秘书长作了介绍性发言。

B. 出席情况

4. 下列国家和地区派有代表出席:阿尔及利亚、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伯利兹、贝宁、玻利维亚、巴西、加拿大、佛得角、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库克群岛、科特迪瓦、古巴、塞浦路斯、丹麦、厄瓜多尔、埃及、斐济、芬兰、法国、加蓬、德国、希腊、格林纳达、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教廷、匈牙利、冰岛、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牙买加、日本、基里巴斯、莱索托、列支敦士登、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耳他、马绍尔群岛、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摩洛哥、荷兰、

新西兰、挪威、巴基斯坦、巴布亚新几内亚、秘鲁、菲律宾、葡萄牙、瑙鲁、大韩民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圣基茨和尼维斯、圣卢西亚、萨摩亚、圣多美和普林西比、塞内加尔、塞舌尔、塞拉利昂、所罗门群岛、西班牙、斯里兰卡、苏里南、瑞典、瑞士、泰国、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土耳其、图瓦卢、乌干达、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瓦努阿图、委内瑞拉、越南、赞比亚、津巴布韦。

5. 区域委员会的下列准会员派有代表参加: 纽埃和美属维尔京群岛。

6. 下列联合国机关和规划署的代表出席了会议: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联合国人口基金、联合国人类住区(生境)中心和联合国国际药物管制方案。

7. 非洲经委会、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委会和亚太经社会的代表出席了会议。

8. 下列专门机构的代表出席了会议: 国际劳工组织、联合国粮食和农业组织、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世界卫生组织、世界银行、国际货币基金、国际电信联盟、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世界气象组织和国际原子能机构。

9. 下列政府间组织派代表出席了会议: 加勒比共同体、欧洲经济共同体、联邦秘书处、南太平洋区域环境方案、文化和技术合作机构和南太平洋论坛秘书处。

10. 获授权参加筹备委员会工作的下列非政府组织派有代表出席: 美国人类学会、美国国际法学会、纽约市律师协会、马丁尼克遗产保护协会、布拉马·库马里斯世界精神大学、加勒比保持协会、加勒比政策发展中心、英联邦医学协会、发展理事会、环境研究和保护协会、新时代妇女参与发展各种方案协会、地球理事会、圣多美和普林西比生态保护组织、环境保卫基金、非洲自愿发展组织论坛、南太平洋人民基金会、国际环境法基金会、(库拉索)地球之友协会、(巴布亚新几内亚)地球之友协会、环境保护基金、国际绿色和平运动、国际影响评估协会、国际商会、国际海岸和海洋组织、国际成年人教育理事会、国家就业局国际基金、国际伊斯兰学生组织联合会、国际海洋学会、国际红树生态学会、国际研究协会、国际协同研

究所、岛屿资源基金会、O Le Siosiomaga Society, Inc.、关心太平洋资料中心、泛非运动、国际发展学会、国际太阳箱炊具协会、所罗门群岛发展信托基金、职业妇女福利互助会国际协会、保护人类生态和环境南太平洋行动委员会、美利坚合众国联合国协会、西印度洋群岛可持续发展研究中心、环境和发展妇女组织、妇女和渔业网络、联合国前实习人员和研究员世界协会、世界工业与技术研究组织协会、世界文娱协会、世界母亲运动、(美国)世界野生生物基金会。

C. 选举主席团成员

11. 第一届会议的主席团成员如下:

主 席: Penelope Wensley (澳大利亚)

Marian Dinu (罗马尼亚)

Jose Luis Jesus (佛得角)

John Ashe (安提瓜和巴布达)

副主席兼报告员: Takao Shibata (日本)

12. 筹委会在9月1日第9次会议上以鼓掌方式选出Jon Barac先生(罗马尼亚)为副主席以代替辞职的Marian Dinu先生(罗马尼亚)。

D. 通过议程和其他组织事项

13. 8月30日筹委会在8月30日第4次会议通过A/CONF.167/PC/5号文件所载临时议程如下:

1. 通过议程和其他组织事项。

2. 根据大会第47/189号决议并考虑到大会其他有关的决议为第一届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全球会议进行的筹备工作:

(a) 联合国系统和政府间和其他机构参照《21世纪议程》的有关建议对涉及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的需要的筹备过程有实际意义的的活

动；

- (b) 东道国政府的筹备工作；
- (c) 区域技术会议的报告；
- (d) 非政府组织参与筹备过程；
- (e) 自愿基金的业务运作。

3. 审议支持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及利用其海洋和沿岸资源，包括满足其基本人类需要、维持生物多样性和提高岛屿人民生活素质的计划和方案，以及使小岛屿发展中国家能够有效地、创造性地和可持续地应付环境变化，减轻其对海洋和沿岸资源的影响及减少其威胁的措施：

(a)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特殊问题概况：

- (一) 当前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社会经济发展趋势；
- (二)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特殊脆弱性的性质和程度，包括特殊脆弱性指标：

(三) 可持续发展的前景、限制和其他选择；

(b)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的优先领域：

- (一)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环境问题的管理；
- (二)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资源的管理；
- (三)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能力建设；

(c) 实施、监测和审查源自上面议程项目3(a)和(b)的建议：

- (一) 国家实施，包括国家能力建设的建议；
- (二) 区域实施，包括审查有关地区域体制安排和适当时予以改善的建议；
- (三) 国际实施。

4. 会议临时议程。

5. 通过筹备委员会的报告。

二、根据大会第47/189号决议并考虑到大会其他有关的决议为第一届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全球会议进行的筹备工作

A. 联合国系统和政府间和其他机构参照《21世纪议程》的有关建议对涉及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的需要的筹备过程有实际意义的活动

14. 筹备委员会在8月30日至9月2日和8日与10日其第4至10次会议和第13和15次会议上审议了议程项目2(a)并同时论及项目3。它收到了秘书长的下列报告:有关大会第47/189号决议的全系统活动的概览(A/CONF.167/PC/6),会议秘书处的活动和其它事项(A/CONF.167/PC/9)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可持续发展(A/CONF.167/PC/10和Corr.1)。

15. 筹备委员会在8月31日至9月2日的其第4至10次会议上就这些项目举行了一般性讨论。

16. 在8月30日第4次会议上,政策协调和可持续发展部的代表作了介绍性发言。

17. 在同次会议上,下列代表发了言:哥伦比亚(代表属于77国集团的联合国会员国)、比利时(代表属于欧洲经济共同体的联合国会员国)及安提瓜和巴布达。

18. 在同次会议上,筹备委员会秘书就巴布亚新几内亚代表提出的问题发了言。

19. 在8月30日第5次会议上,澳大利亚、巴巴多斯、马绍尔群岛、意大利、加拿大、美利坚合众国、新西兰、斐济和日本代表发了言。

20. 在8月31日第6次会议上,下列代表发了言:以色列、毛里求斯、中国、密克罗尼西亚联邦、罗马尼亚、库克群岛、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和基里巴斯。

21. 在同次会议上,世界卫生组织和教科文组织国际海洋学委员会的代表发了

言。

22. 在同次会议上,联合国国际药物管制方案的代表发了言。

23. 在8月31日第7次会议上,阿根廷、古巴、牙买加和巴西的代表和纽埃的观察员发了言。

24. 在同次会议上,国际劳工组织、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和环境规划署的代表发了言。

25. 在同次会议,一个被认可参加筹备委员会讨论的非政府组织-加勒比保护协会的观察员发了言。

26. 在9月1日第8次会议,汤加、马尔代夫、马耳他、摩洛哥群岛、贝宁和佛得角的代表发了言。

27. 在同次会议上,教科文组织、粮农组织和国际电信联盟的代表发了言。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的代表发了言。

28. 在同次会议上,环境规划署生物多样性公约政府间委员会的代表发了言。

29. 在9月1日第9次会议上,下列代表发了言:冰岛(代表北欧国家)、巴哈马、塞拉利昂、塞舌尔、巴布亚新几内亚、委内瑞拉、圣基茨和尼维斯、圣多美和普林西比、格林纳达。

30. 在同次会议上,英联邦秘书处的观察员发了言。

31. 在同次会议上,被认可参加筹备委员会讨论的国际海洋研究所、Ole Siosiomago Society Inc.所罗门群岛开发信托基金、非洲自愿开发论坛(几内亚比绍)和纽约市律师协会的观察员发了言。

32. 在9月2日第10次会议上,联合王国、奥地利、萨摩亚、墨西哥、孟加拉国、斯里兰卡和厄瓜多尔的代表发了言。

33. 在同次会议上,联合国工发组织和世界银行的代表发了言。

34. 在同次会议上,各区域委员会的代表发了言。

35. 在同次会议上,被认可参加筹备委员会讨论的联合国前实习人员和研究员

世界协会、加勒比养护协会的观察员发了言。

36. 在同次会议,下列各国代表就秘书长有关大会第47/89号决议的全系统活动概览的报告(A/CONF.167/PC/6)发了言:新西兰、澳大利亚、比利时(以联合国会员国中的欧洲经济共同体成员国的名义)、基里巴斯、加拿大、瓦努阿图、法国、美国、冰岛和古巴。

37. 在同次会议,粮农组织的代表和教科文组织国际海洋学委员会的代表发了言。

B. 东道国政府的筹备工作

38. 筹委会在9月3日第12次会议上审议了议程项目2(b)。它听取了巴巴多斯环境、住房和土地部长的发言。

39. 在同次会议,被认可参加筹备委员会讨论的加勒比养护协会和太平洋关心资源/无核和独立太平洋运动的观察员发了言。

1. 会议日期

40. 筹备委员会9月10日第15次会议经主席口述提案后,通过了一项决定,即建议大会核可会议日期应为1994年4月25日至5月6日(见第七节,决定6)。

2. 会前协商

41. 筹备委员会9月10日第15次会议听取了政策协调和可持续发展部的代表发言后,经主席口述提案后,通过了一项决定,即建议大会于1994年4月24日在巴巴多斯进行会前协商(见第七节,决定7)。

C. 区域技术会议的报告

42. 筹备委员会在9月2日其第11次会议上审议了议程项目2(c)。南太平洋区域环境方案的可持续发展干事和加勒比社会工业技术、环境和旅游科科长作了介绍性发言。

43. 委员会备有秘书处的两件说明,其中分别载有1993年5月31日至6月4日在瓦努阿图的维拉港举行的印度洋和太平洋区域技术会议的报告(A/CONF.167/7)和1993年7月12日至16日在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的西班牙港举行的大西洋/加勒比海/地中海区域技术会议的报告(A/CONF.167/8)。

D. 非政府组织参与筹备过程

44. 筹备委员会在8月31日其第6次会议上审议了议程项目2(d)。它收到了秘书处关于非政府组织参与筹备过程的说明(A/CONF.167/PC/L.4)。

45. 筹备委员会在同次会议上核准了秘书处的说明中所列的非政府组织应被会议及其筹备委员会认可(见第八节,决定9)。

E. 自愿基金的业务运作

46. 筹备委员会在9月3日其第12次会议上审议了议程项目2(e)。政策协调和可持续发展部的代表作了介绍性发言。

47. 在同次会议上,日本和瓦努阿图(代表小岛屿国家同盟)的代表发了言。

三、审议支持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及利用其海洋和沿岸资源，包括满足其基本人类需要、维持生物多样性和提高岛屿人民生活素质的计划和方案，以及使小岛屿发展中国家能够有效地、创造性地和可持续地应付环境变化，减轻其对海洋和沿岸资源的影响及减少其威胁的措施：

A.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的基本部分

48. 筹备委员会将议程项目2(a)和项目3放在一起审议(见第二节)。

49. 在9月8日第13次会议，哥伦比亚代表(代表属于77国集团的联合国会员国和中国介绍了题为“77国集团和中国对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基本部分的立场”(A/CONF.167/PC/L.5和Add.1)。

50. 在9月10日第15次会议，瓦努阿图代表(代表小岛屿国家联盟)声明他终于提出了经过订正的文件。巴西、奥地利和澳大利亚等代表也发了言。

51. 在同一次会议上，委员会同意请报告员在秘书长的协助下，根据七十七国集团和中国提出的订正文本，考虑到各代表的评语和建议，编写一份修订的全面的综合性工作文本(见第八节，决议10)。筹备委员会还同意，经过订正的文件应该提供给所有的参与者，以便继续进行筹备工作(见附件三)。

B. 继续进行筹备工作的各种选择办法

52. 在1993年9月10日第15次会议，瓦努阿图代表(代表小岛屿国家联盟)提议筹备委员会向大会建议，通过举行第二届或重开的筹备会议，继续进行筹备工作。在比利时(代表属于欧洲共同体的联合国会员国)、美利坚合众国、澳大利亚、加拿大、冰岛(代表北欧国家)、新西兰、巴西、日本、巴巴多斯、萨摩亚、奥地利、中国和毛里求斯等国代表以及政策协调和可持续发展部代表发言后，委员会主席口头提出了筹备委员会要求大会探讨继续进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全球性会议筹备工作的各种可能办法的，决定草案。

53. 筹备委员会在同一次会议上通过了该决议草案(见第七节,决定8)。

C. 关于目前捐助国支助小岛屿发展中国家
可持续发展的活动的资料需求

54. 在1993年9月10日第15次会议上,澳大利亚代表(同时代表加拿大、冰岛、日本、新西兰和瑞典)提出了题为“关于目前捐助国支助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的活动的资料需求的决定草案(A/CONF.167/PC/L.7),内容如下: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全球会议筹备委员会欣慰地注意到联合国各机构提供的初步资料(A/CONF.167/PC/6)并考虑到全球会议需要对目前捐助国支助国支助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的活动有明确的了解:

“(a) 决定请秘书长与联合国有关机构和组织以及双边、区域和多边捐助机构和非政府组织协商,编写一份报告,说明捐助国支助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活动的有关资料,并于1994年1月以前提供给各会员国;

“(b) 进一步要求秘书处利用行动方案内每一个大标题下所摘述的方案,提供次级方案一级的这项资料,按分区域一级汇总,以下列标题为依据:

“(一) 关于次级方案的一般资料,包括目标;

(二) 赞助机构名称;

(三) 资金数量、以及能提供的话,资金来源;

(四) 能提供的话,共同赞助者名称和所提供款数;

(五) 能提供的话,执行机构名称;

“(c) 进一步要求在编写报告时特别注意避免重复计算一个机构,以及确保合乎实际地说明各机构目前的活动。”

55. 澳大利亚代表在介绍该决定草案时口头将其订正如下:

(a) 第1行“...机构和组织”后面删去”以及双边、区域和多边捐助机构和
非政府组织”等字;在第3行”...资料、”后面增添“并邀请双边、区域和多边捐

机构和非政府组织提供类似的输入,以便包括在报告里,”等字;

(b) (b)分段订正如下:

(b) 进一步请秘书处依照下列准则编写该报告:

- (一) 各项资料依A/CONF.167/PC/L.5号文件所列标题分类;
- (二) 关于次级方案的一般资料,包括目标;
- (三) 赞助机构名称;
- (四) 资金数量、以及能提供的话,资金来源;
- (五) 能提供的话,共同赞助者名称和所提供款数;
- (六) 能提供的话,执行机构名称;
- (七) 在分区域和分部门一级收集资料;

(c) 在“...机构”两字后面插入”或一个部门”等字。

56. 在同一次会议上,政策协调和可持续发展部代表就决定草案发了言。他向筹备委员会建议说,秘书处预见该报告所需数据的收集和整理发表在技术上有些困难。因此可能无法严格依照提议的准则编写该报告。

57. 委员会在同一次会议上通过了经过口头订正的決定草案(见第八节,决定11)。

58. 决定草案通过前,比利时代表(代表属于欧洲共同体的联合国会员国)和法国代表发了言。

59. 决定草案通过后,瓦努阿图代表(代表小岛屿联盟)和荷兰代表发了言。

D. 瓦努阿图代表代表小岛屿国联盟成员国和
属于该联盟的观察员发表的声明

60. 筹备委员会在1993年9月10日第15次会议上决定(见第八节,决定12)将瓦努阿图于8月30日发表的声明作为附件包括在筹备委员会的报告里(见附件二)。

四、会议的临时议程

61. 1993年9月10日筹备委员会第15次会议上审议了会议的临时议程的问题。委员会的面前有一份载有会议拟议临时议程的秘书处说明(A/CONF.167/PC/11)。

62. 同次会议上,委员会批准了该文件内所载的会议临时议程并决定建议会议予以通过(参见第八节,决定13)。

五、通过筹备委员会的报告

A. 筹备委员会组织性会议的报告

63. 1993年9月10日委员会第15次会议上审议了筹备委员会组织性会议的报告草案(A/CONF.167/PC/4)。

64. 同次会议上,委员会通过了该报告草案。

B. 筹备委员会第一届会议的报告

65. 1993年9月10日,第15次会议上,报告员介绍并口头修订了筹备委员会第一届会议的报告草案A/CONF.167/PC/L.6。

66. 同次会议上,基里巴斯代表发了言。

67. 同次会议上,委员会通过了经口头修订后的报告草案,并决定委托报告员参照最后一次会议上所作出评论和决定,将报告最后定稿,以便提交大会第四十八届会议。

六、会议闭幕

68. 9月10日第15次会议上,主席发表了闭幕词。

69. 瓦努阿图代表(代表小岛屿国家联盟)也发表了闭幕词。

70. 一个被核可参加筹备委员会讨论的非政府组织南太平洋人类生态与环境行动委员会的观察员(代表出席筹备委员会的非政府组织联盟)发了言。

七、提请大会采取行动的事项

71. 筹备委员会促请大会注意下列提请大会审议并采取行动的各项决定：

决定6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全球会议的召开日期

1993年9月10日第15次会议上，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全球会议筹备委员会决定向大会第四十八届会议建议会议的日期为1994年4月25日至5月6日。

决定7

会议前协商的日期

1993年9月10日，第15次会议上，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全球会议筹备委员会决定向大会第四十八届会议建议会议的会议前协商将于1994年4月24日在巴巴多斯举行。

决定8

委员会的筹备工作应否继续的选择

1993年9月10日，第15次会议上，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全球会议筹备委员会决定请求大会于其第四十八届会议探讨筹备委员会的筹备工作应否继续的选择。

八、提请大会注意的事项

72. 筹备委员会提请大会注意下列决定：

决定9

核可派驻到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全球会议 及其筹备程序的非政府组织

1993年8月31日第6次会议上，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全球会议筹备委员会批准了下列可被核可派驻到会议及其筹备程序的非政府组织：

阿拉斯加海洋保护理事会

美国律师公会

公民“角豆”协会

加勒比大学和研究所协会

石城之友协会

发展志愿者协会

促进妇女参与发展和体育协会

保护马提尼克遗产协调

巴巴多斯环境协会

巴巴多斯博物院和历史学会

巴巴多斯国家信托基金

母乳育婴推广小组

加勒比自然资源研究所

加勒比人民发展总局

资源管理和环境研究中心

可持续发展中心(西印度大学)

公众教育中心
城市-住区/住区研究和技术中心
社区资本管理协会
社区服务公会
自愿社会服务理事会
新时代妇女的发展抉择
东加勒比安全潜水协会
ECO-圣多美和普林西比
ECO-生态会社
环境基金会
欧洲太平洋问题研究、资料和教育中心/欧洲太平洋团结网络
库拉索地球之友协会
地球之友协会(巴布拉新几内亚)
国家公园基金会
保护环境基金会
世界珊瑚礁联合会
印度公共卫生工程师常会
国际岛屿发展科学理事会
国际研究和发展中心
国家就业局国际基金/更良好生活非正式合作社部门教育计划
国际可持续发展和管理研究所
岛屿资源基金会
牙买加保护和发展信托基金
保罗之友联盟
毛里求斯家庭计划协会

马辛吉拉研究所

美拉尼西亚研究所,巴布亚新几内亚大学

蒙特塞拉特国家信托基金

国家环境学会信托基金

国家研究和发展基金会

自然学会(新加坡)

氮固定树木协会

O le Siosiomaga会社

佛得角妇女组织

农业发展组织

乡村发展组织

PEMASKY

普鲁蒂斯特宇宙社

礁石救护社

斯里兰卡树木会社

萨摩亚非政府组织协会

Shri Bajranji Lok Manas Kalyan Samiti

部落地区研究和改善附属会所罗门群岛发展信托基金

南太平洋人类生态和环境行动委员会

教科文组织俱乐部(马耳他)

瓜德罗普遗产和环境协会区域联合会

波多黎各大学--环境保护和职业安全学系

南太平洋大学

几内亚环境志愿者

妇女和渔业网络

全世界网络(从事发展和环境的妇女)

决定10

七十七国集团和中国对小岛屿发展中国家
可持续发展的行动方案基本部分的立场

1993年9月10日第15次会议上,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全球会议筹备委员会决定请报告员在秘书处的援助下,根据题为“七十七国集团和中国对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的行动方案基本部分的立场”的文件订正本,同时考虑到各国代表团提出的评论和建议,编制一个综合而全面的订正工作文本。

决定11

关于目前捐助国支助小岛屿发展中国家
可持续发展的活动的资料需求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全球会议筹备委员会欣慰地注意到联合国各机构提供的初步资料(A/CONF.167/PC/6),并考虑到全球会议需要获得关于目前捐助国支助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的活动的清楚说明:

(a) 决定请秘书长与联合国有关机构和组织协商,编写一份报告,说明捐助国支助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活动的有关资料,并请双边、区域和多边捐助机构以及非政府组织提供类似资料以便载入,报告应于1994年1月以前编妥,提供给各会员国;

(b) 进一步要求秘书处在提出报告时采用下述方针:

- (一) 按照A/CONF.167/PC/L.7号文件所载的标题分类提供资料;
- (二) 关于次级方案的一般资料,包括目标在内;
- (三) 赞助机构名称;

- (四) 资金数量、以及资金来源(如能提供);
- (五) 共同赞助者名称和所提供款数(如能提供);
- (六) 执行机构名称(如能提供);
- (七) 在分区和分部门等级汇集的资料。

(c) 进一步在编写报告时特别注意避免重复计算一个机构或部门,以及确保切合实际地说明各机构目前的活动。

决定12

瓦努阿图代表以属于小岛屿国家联盟的 会员国和观察员的名义发表的声明

1993年9月10日在第15次会议上,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全球会议筹备委员会决定载入瓦努阿图1993年8月30日以属于小岛屿国家联盟的会员国和观察员的名义发表的声明。

决定13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全球会议筹备委员会决定建议会议通过下列临时议程: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全球会议临时议程

1. 会议开幕。
2. 选举主席。
3. 通过议事规则。
4. 通过议程。
5. 选举除主席之外的主席团成员。
6. 安排工作,包括成立会议的主要委员会。
7. 会议代表全权证书:
 - (a) 任命全权证书委员会成员;

(b) 全权证书委员会的报告。

8. 一般性辩论。

9. 审议支助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和利用其海洋和沿岸资源,包括满足其基本人类需要、维持生物多样性和提高岛屿人民生活素质的计划和方案以及使小岛屿发展中国家能够有效地、创造性地和以可持续地应付环境变化减轻其对海洋和沿岸资源的影响及减少其威胁的措施。

10. 通过会议报告。

附件一

筹备委员会第一届会议面前的文件

文号	议程项目	标题或内容简述
A/CONF.167/PC/4	5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全球会议筹备委员会关于其组织会议的报告草稿
A/CONF.167/PC/5 and Corr.1	1	附加注释的临时议程
A/CONF.167/PC/6	2(a)	秘书长的报告：联合国系统与大会第47/189号决议有关的活动的概览
A/CONF.167/PC/7	2(c)	秘书处的说明：1993年5月31日至6月4日在瓦努阿图维拉港举行的印度洋和太平洋区域技术性会议的报告
A/CONF.167/PC/8	2(c)	秘书处的说明：1993年7月12至16日在特立尼达和多巴哥西班牙港举行的大西洋/加勒比/地中海区域技术性会议的报告
A/CONF.167/PC/9	2	秘书长的报告：全球会议秘书处的活动和其他事项
A/CONF.167/PC/10 and Corr.1	3	秘书长的报告：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
A/CONF.167/PC/11	1	全球会议临时议程

文号	议程项目	标题或内容简述
A/CONF.167/PC/L.4	2(d)	秘书处的说明：非政府组织参与筹备进程
A/CONF.167/PC/L.5 and Add.1 and Rev.1	1	七十七国集团和中国对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的行动方案基本部分的立场
A/CONF.167/PC/L.6	5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全球会议筹备委员会第一届会议报告草案
A/CONF.167/PC/L.7	3	澳大利亚以该国、加拿大、冰岛、日本、新西兰和瑞典的名义提出的决定草案

附件二

1993年8月30日

瓦努阿图代表(代表小岛屿国家联盟成员的
会员国和观察员)发表的讲话

今天我谨代表小岛屿国家联盟的41个会员国和观察员讲话。

让我们再度以非常愉快的心情欢迎主席光临纽约,并且看他主持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全球会议筹备委员会的讨论。我们都非常赞赏他在对待他的工作方面所表现的热情和专心一致。我们也非常赞赏主席团的其他成员以及秘书处的成员所表现的决心和努力。

我们认为,我们的朋友,尊敬的主管政策协调和可持续发展部副秘书长尼丁·德塞先生很正确的把会议及其筹备进程放在更广泛的后环发会议世界的适当范围内。这项进程确实是国际社会对于构成整个环发会议进程的基石的各项决心和行动的意图和决心的早期决定性测验。这项进程也是对我们所有国家--大国和小国,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富国和穷国,岛国和非岛国如何共同努力在后环发会议时代解决可持续发展问题的一项考验。

主席的开幕词坦率而明确,因此获得了很高的评价,根据我们对他的了解,我们的期望并没有落空,我们对他的讲话感到满意。我们对他和参与这个筹备进程的其他每一个人保证,在整个进程中,小岛屿国家联盟的成员将以实事求是、讲求重点、明确具体的态度给予合作。全球会议提供了一个非常良好的机会,我们不能够白白的加以浪费。再者,我们认为在整个进程中即将讨论的各项问题,对每一个国家都非常重要,因此,任何国家也不能够看到这个机会白白丢失。

代表77国集团讲话的尊敬的哥伦比亚代表,在开始这项辩论时以雄辩的口才说出了我们的心声。当然,我们完全同意他的讲话。

大家都知道,小岛屿国家联盟的所有成员都是发展中国家。因此,我们与其他发

展中国家具有相当多的类似历史展望,弱点和限制。我们对于我们的国家以及整个世界未来的福祉也拥有相当类似的梦想和期望。但是,仍然有一些非常重要的环境、弱点和限制是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所特有的。因此,对于居住在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人民而言,他们的梦想和期望也受到相当独特的限制。这些独特的环境、弱点和限制,以及我们人民的梦想和期望的限制,将是导致明年在巴巴多斯举行的会议的整个筹备进程,会议本身,以及会议之后的具体重点。

在筹备委员会组织会议期间,由于出席该项会议的所有与会者,表现了建设性的气氛和善良的愿望,使会议取得了重大的进展。因此,我们盼望筹备委员会本届会议期间的实质性讨论,将取得圆满的成果。

但是,在谈到我们讨论的内容以前,我们要求各国代表团再度将他们的注意力集中到《筹备委员会的工作准则》的问题上。准则载于A/CONF.167/PC/4号文件,附件一,决定一之中。各国代表团或许记得,我们曾经提议从准则中删除一段,我们最初认为这将有助于筹备委员会的讨论。该段说明《21世纪议程》是会议要达成的结果必须遵行的框架,同时,提出会议不应该只是重复《21世纪议程》,而是应该针对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有关问题来加以落实,特别是应该重视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特别具有的问题和需求。

很不幸的是,有些国家代表团不能同意该段的措词。因此,我们不得不提议加以删除。但是,虽然该段落不再载于准则之中,但是我们自己仍将以该段落的精神和设想作为指导。我们当然不会重复《21世纪议程》。相反的,我们将致力于针对小岛屿国家发展中国家的情况来执行,特别重视这些国家的具体问题和需求。我们希望,筹备委员会重要的实质性讨论现在能够据此进行。

关于这些讨论的内容,我们很高兴秘书处已经为筹备委员会完成了印制文件。这些文件以及有关区域技术会议的两个报告(A/CONF.167/PC/7和A/CONF.167/PC/8)是筹备进程的一个组成部分,在我们讨论委员会的议程的整个期间将有所帮助。

我们特别赞赏在编写A/CONF.167/PC/6和A/CONF.167/PC/10等文件所作出的努

力。前一个文件提出了整个联合国系统关于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活动的概览。它的主要用途在于它提供了一般的背景资料。后一个文件是秘书长报告,提出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的优先领域,以及执行的可能渠道的总的看法。这项文件有效地突出了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的许多关键问题和限制。但是,这些文件都没有讲出问题的全貌。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所碰到的问题和限制非常复杂,因此很难由一份单独的报告或一组报告来描述它的全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虽然有很多共同点,但是也有它们自己的差异。虽然大多数是群岛国家,但是也有一些是由一个岛屿组成的。有些是火山岩群岛。还有一些是非常小的环礁。有些森林密布。有些则是非常荒芜并且干旱。有些拥有相当多样化的经济。有些则高度依赖海外汇款,这种汇款每年可能有很大的变动。但是,除了这种差异以外,它们之间某些共同的特点是非常重要的。

首要的不利情况是由于小而且地理位置偏远。这种情况由于大多数岛屿发展中国家是有许多小岛组成的。这种情况本身对于国家基础设施的发展以及对外和对内运输和通讯的效力和成本带来了严重的影响,使得上述的不利情况更为严重。

通常由于资源的种类有限,迫使这些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经济非常特殊化,过渡依赖国际贸易,因此更容易受到全球经济发展的影响。许多小岛屿发展中国家还面临严重的人口压力,使有限的自然资源更为紧张,并且对经济增长率产生了严重的影响。还有许多发展中国家可再生的淡水资源非常有限。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总是有很高的地方特殊性。虽然每平方公里的物种数目总是很高,但是各种物种的数目相对较小,加上人口压力,使得物种灭绝的危险性较高并且比率较大。国际社会应该更加关注这个问题,因为最近国际社会有相当多文件对保护物种多样化——如果不是人类多样化表示关切。

对于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存在着许多通俗的错误看法。有些人认为小岛屿国家的情况并不是太坏。对于少数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就某种程度而言,这种说法或许并不

离谱,但是,事实上大多数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情况并不好,并且将来都面临非常不稳定的经济和生态发展。

为了说明我们对这个问题的看法,我们附上了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某些特征和弱点图表摘要说明。与某些人一般的看法相反,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人均国民收入和海外发展援助并没有不相称地高于人口很少的其他发展中国家。此外,应该念及,所有的发展中小国的人均收入数据很容易让人产生错误的印象。发展中小国提供主要的基本服务,如保健、教育、通讯和运输,由于缺乏规模经济,所需的费用要高得多。因此,人们很容易由于过度依赖不适当的衡量如人均收入,而获得错误的印象。这就是我们认为秘书处的文件并没有提供全面正确情况的一个重要方面。

有些人可能认为最好的办法是我们忽视这个问题,并且希望它自动消失。但是,我们宁愿坦白将一般依赖的统计数据摆在适当的角度来看待。只有通过坦诚而审慎的分析,我们才能够提出一个引人注目的案例,提高国际对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的认识、关注和支持。

在我们的图表摘要说明中所提出的其他数据明确显示,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贸易依赖程度以及环境压力非常大25个最容易遭到严重自然灾害的国家之中有13个是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确,越深入研究,就越发觉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情况令人关注,也就越令人相信,必须支持增进目前的方案的效力,并且制定若干新的措施,来援助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可持续发展。

在结束这个课题的讨论以前,我们要提醒每一个人注意到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最严重的共同特点和弱点。当前,全世界都非常清楚由于人为造成的气候变迁所带来的不利影响,对于非常脆弱的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生存,所产生的威胁。全球升温和随之而来的海平面加速上升,威胁着至少12个环礁小岛屿国家,全球升温对于这些国家而言并不是一个遥远而抽象的问题。这是全世界有待解决的空前灾难。因此,对我们而言,这是一个重大而且经常忧心的问题。

环发会议的进程是促进和发展一个全球性伙伴关系,以及有助于为我们的后代

拯救这个地球。因此,必须念及,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对于重要的后环发会议的进程并不是毫无贡献的。我们在许多重要领域为全球的可持续发展作出了重大的贡献。我们已经讨论了地球的生物多样化问题。现在让我们要扼要的讨论,我们对全球福利作出重大贡献的一些其他领域。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受到很大威胁的珊瑚礁生态系统,具有全球性的重要意义,这是毫无疑问的。珊瑚礁在海洋上就相当于热带雨林,对于维持地球微妙的生态平衡,具有同等重要的地位。很不幸的是,它们也是受到最严重危害的世界生态系统之一。它们的有效保护应该是全球关注的一个问题。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专属经济区的广阔海洋是全世界温室气体排放最重要的洗涤槽。海洋比地球的整个陆地吸收了更多的二氧化碳——主要的温室气体。因此,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对于全球升温的现象所应承担的责任非常小,但确最容易受到其不利影响的伤害,而且还对全球温室效应的缓和作出了最大的贡献。

但是,令人感到啼笑皆非的是却还有一些人坚持主要必须审查国家的大小,来确定这些国家的项目是否可以称为具有“全球利益”,从而可以根据某些财政机制,为这些项目提供资助。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不得不怀疑为什么当其他国家互相交战或试验它们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时候,都认为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能为全球谋福利。我们提出这种看法并不是因为感到不愉快或者要进行反驳,而只是觉得非常奇怪,在目前这种全世界越来越互相依存的情况下,仍然有人理直气壮的坚持明确划分所谓的“全球利益”和所谓的“地区利益”。虽然我们同意全球利益这个概念,但是 we 对于到目前为止确定这个用词的方式,以及由谁来确定,深深感到困惑。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做出重大贡献的另一个领域就是我们的水域是全世界中少数仍然拥有尚未过度捕捞的全球重要鱼类。全世界被捕捞上岸的主要鱼种现在认为已经超过可持续的产量,并且已经开始下降。现在几乎一半捕捞上岸的所有金枪鱼都来自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专属经济区,全世界越来越依赖在它们的生活的某些阶段中生活在这些国家水域之内的鱼类。但是,这些鱼类,包括中上层回游鱼类,也受到

危险。当前,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并没有足够的资源,来确保这些鱼种获得维护。援助开发必要的资源来确保这种维护工作,应该被看作是全球利益而不是地区利益。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作出重大贡献的另一个例子也正好是一个最明显的例子。旅游这项全球企业与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最为密切。令人叹为观止的自然美和岛屿周围宁静的环境吸引了来自世界各地的游客。最近的一个现象是强调可持续发展的生态旅游,虽然最近有若干研究报告对于这种所谓的生态旅游的优点提出了许多的问题。再者,很难用近乎数学的精确方式来计算,旅游事业在多大程度是全球利益,在多大程度上是地区利益。

在本届筹备委员会会议上,我们确信各国代表团将采取重要步骤,把我们的讨论从增长见闻和提高认识的阶段推到下一个阶段。这当然涉及到审查目前的各方案和就增进它们的效力的途径提出各项建议。它还意味着,考虑新的措施,来执行各项政策,以便有助于填补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在陆地形貌或海洋形貌上所存在的缺陷。要达成这些目标,本届会议必须提出实事求是,讲求重点和明确具体的各项提案。

我们很愿意与出席本届会议的每一个代表团共同努力,以便确保我们能够制订实事求是,讲求重点和明确具体的方案。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已经快要被淹没,比方说,为各种文件、提案、顾问和很少产生长期持久利益的顾问专家所淹没,但是却耗尽了我们的吸收和有效利用这类浩瀚文件的能力,同时也消耗我们的发展和规划官员宝贵的时间。

鉴于目前的状况,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能会面临时不我待的情况。我们根本不知道在全球升温和海平面上升的最恶劣恐惧来临之前我们还有多少时间。这种情况非常令我们担心,并且确实小岛屿国家联盟非常审慎的考虑《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计划》的可能组成部分方面进行思考时受到相当限制。以下的行动计划的种种设想或可能的组成部分仍在演变,并且确实并不是详尽无疑的。但是,我们仍然希望其他国家代表团能够就这些可能的组成部分与我们达成协议,支持其中

所载的各项设想,并且采取有利的行动。

在提出行动计划的这些组成部分时,我们开始指出那些显而易见的--但是可能不是对每一个人而言--的组成部分。可持续发展并不是可以迅速或简简单单就达成的。相反的,它是必须具有新的思想和采取创造性行动的一个长期进程。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可持续发展象一般的可持续发展一样,在不同的阶段,都必须针对实际上所有的部门的国家、区域和国际政策加以修订。

人们经常促请我们利用市场的强大力量来鼓励可持续发展。但是,为了产生最大的效力,市场需要消费者和生产者都具有准确的信息,以及可以鼓励组合可持续发展的所有模式的价格机制。在大多数情况下,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并不存在这些条件,其他国家,尤其是贸易模式对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有所影响的那些国家,也不存在这些条件。即使现在大家都了解到并且赞同所需进行的各项变革,但是其中的细节仍然需要几年的时间来拟订和落实。并且还要更多几年之后才能够产生重大的影响。

一般而言,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财政、人力和物质资源非常有限。要迅速适应变动中的国际经济环境就必须有时可以获得各种最新的信息、材料和服务,包括可以负担得起的通信和运输,而这些正是我们一般都缺乏的。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人口从来就很少。因此,我们必须通过建立国家和区域能力,以高质量的技能和一专多能的技术能力来取代数量。

因此,为了以灵活而有效的方式来满足这些需求,我们认为首先非常重要的是必须增进和加强发展目前的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技术援助方案,并且在目前没有这种方案的情况下,制订这种方案。这就需要国家、区域和国际机构进行非常密切而有效的协调。这是其他具体行动必须作为依据的最重要的第一个步骤。为了消除不必要的重复并且确保及时而有效的交流有关信息,有效的机构间协调也是非常必要的。

另一个非常重要的步骤就是完成《联合国气候变化问题纲要公约》的批准进程并且使它生效。象其他许多国家一样,我们也希望看到该《公约》获得加强,并且制订适当的机制提供必要的资源来监测和评价气候变迁的影响。设计、拟订、促成和

采取各种必要措施,来调整气候变迁所造成的不利影响;并且制订和执行有效的沿岸地区管理计划。发展区域协调,建立能力,以及统一建筑法规和标准,尤其将大大促进沿岸地区的管理计划。

发展更完善的预警系统,对于尽量减少自然灾害所造成的损害也是非常重要的。此外,更完善的风险评价方法以及制订关于建立国际保险联营机制的创新而平等的设想,可以是执行统一的建筑法和标准的一项后续行动,并且构成海岸地区管理规划的一个组成部分。

为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人口集中的地区和旅游地区改善污水处理设施也是非常重要的。各种多边和双边筹资来源应该较为重视这项工作。此外,倾倒废物和岛屿水域和沿岸区域的污染问题,必须采取更强有力的国际设施,取缔在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沿岸地区倾倒废弃物的外国船只。单独采取国家行动是不够的。在这方面,区域和国际措施与国家政策紧密结合是非常必要的。

区域和国际组织应该与各国政府密切合作,来管制有害的废物的贩运。应该通过逐步制定国际法律措施,尊重和增进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禁止和管制进口有害的废物的权力。再者,应该鼓励工业化国家收集和安全处理目前储存在发展中国家的数量巨大的多氯联苯。

有效的区域和国际方案对于增进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制定和执行适当的环境立法的能力也非常重要。国际环境法越来越复杂,对于其对各种不同的国家法律体制的适用情况,必须进行审慎分析。在这方面,区域和国际组织能够发挥非常关键的作用。

目前正在进行的有关维护某些鱼类的谈判,是否是适用于相当于发展中国家,必须加以审慎的监测。区域和国际组织应该鼓励还没有这样做的远洋渔业国达成协议,提供给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同等的回收,并且协助它们在可持续的范围内,维持渔获量。区域和国际组织应该对这种协定进行有效的监测并且协助加以监督。

关于维护物种多样化,恢复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珊瑚礁岛活力。对整个地球来

讲也是极端重要的。这就必须采取比目前存在的保护整个沿岸地区免于污染、腐蚀和沉淀更强有力的措施。再者,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在将偏远的地区建立成为受到保护的保留区,以便建立珊瑚礁生态系统,为全球谋福利方面,应该获得补偿。

可以说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已经成为温室气体净洗涤槽。但是,我们愿意做出更多的贡献。尤其是,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总的来说已经准备考虑增进能源效率的途径。区域和国际组织应该对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提供援助,发展各种机制,来解决这个问题以及技术转让的有关问题。关于各种形式的技术,区域和国际组织应该考虑各种途径,协助开发和运用外来的和国内的各项技术。

国际贸易和贸易条件正如对所有的发展中国家一样对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也是非常重要的。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非常依赖贸易,尤其是粮食进口。有关的区域和国际组织应该就贸易自由化对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能带来的影响,进行一项全面评价,以便制定有关缓和其不利影响的建议,这种评价应该审慎协调,以便避免重复或机构间重叠和出现空缺。

淡水资源在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是非常宝贵的,尤其是对小环礁岛国的淡水资源,因为受到海平面上升、雨季变动、污染和过度使用,更为宝贵。因此,小岛屿发展中国家迫切需要区域和国际合作,发展和执行综合水资源计划。

关于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和执行可持续发展的有效措施,我们的设想非常有限,将来我们将阐述和引伸这些设想。我们也将非常注意听取其他国家的设想。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所面临的各项挑战,无法由我们独立来克服,我们所面临的日益恶化的环境 and 经济压力,大多数,虽然不能说是全部,是由于我们无法控制的时势演变造成的。我们各国政府和我们的各个区域组织正在尽力。我们经常是国际社会非常善良的愿望和合作的幸运受益者。我们对此非常感谢。但是,在某些重要方面,我们是国际社会缺乏认识并且忽视我们一些最重要的基本需求的不幸受害者。另外一方面,我们也是不当的过度重视的受害者。

关于针对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的有效行动计划,我们的设想相当适度。我们比大多数的国家更认识到世界的资源并不是无限的。不管我们所说的是自然资源或财政资源,这一点都是正确的。不幸的是,有些人总是回顾一种资源的限度而不看到另外一种资源的限度,这种不幸的健忘,大大促成了今日世界面临的有关可持续发展的一般问题。

总的来讲,我们总是尊敬我们环境的物质和精神力量。我们的岛屿,我们的海洋和我们的气氛赋予生命并且维持生命。我们对此无比崇敬。因此,我们在很早就知道必须对己严待人宽的道理。通过这项进程以及在巴巴多斯会议以后,我们将继续对自己比对其他人做出更多的要求。但是,我们也要求所有的国家严肃考虑我们的需求和我们的优先事项。

附件三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草案

解释性说明

本行动纲领草案是根据“七十七国集团和中国对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基本组成部分所持立场”(A/CONF.167/PC/L.5/Rev.1)。它收录了各国代表团在筹备委员会会议上所提出的修正案以及在该会议后以书面向秘书处提出的更正。

对经过筹备委员会协商和复决投票同意的对第一至十四章的修正案已载入案文内。未获同意的案文也载入草案,但是加上方括号。由于仍需就第十五章和序言进行实质性协商,这两部分全部加上方括号,各国代表团对序言和第十五章的修正案除另有注明者外,分别载于有关案文之后。文内只载列提出个别修正案的代表团。

目录

	<u>页 次</u>
序言	79
一、气候变化和海平面上升	85
二、自然灾害和环境灾害	88
三、废物管理	90
四、沿海和海洋资源	93
五、淡水资源	95
六、土地资源	97
七、能源	100
八、旅游资源	101
九、生物多样性资源	103
十、国家机构和行政能力	106
十一、区域机构和技术合作	108
十二、运输和通信	110
十三、科学和技术	112
十四、人力资源开发	114
十五、执行、监测和审查	117

(序言

(美国：在序言开头加添：

1992年，国际社会在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上通过了《二十一世纪议程》。在该文件中，国际社会承诺：

- (a) 通过计划和方案，支持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可持续发展，支持对其海洋和沿岸资源的利用，包括满足人的基本需要，保持生物多样性，以及提高岛屿人民的生活素质；
- (b) 采取措施，使小岛屿发展中国家能够用有效的、创新的和可持续的方式应付环境变化，减少对海洋和沿岸资源产生的影响和造成的威胁；

其后这些承诺收录在1992年12月22日大会第47/189号决议，该决议决定，召开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全球会议。本行动纲领指认了处理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面对的特别难题所必需的具体行动。指认了在执行这些行动时几个一般性交叉领域：能力建立，包括人力资源发展在内、国家机构和行政能力建立；技术合作；贸易和经济多样化]

(欧共体：删除以上美国提议案文的第二和第三段)

1. 虽然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受到经济困难的打击和面对相似于一般发展中国家所面对的发展必要性，但是它们本身也有特殊的弱点和特征，因此它们在寻求可持续发展时所面对的困难也特别严重和复杂。

(欧共体：在第1段中载入：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拥有宝贵的发展资源，例如在海洋、海岸环境和生物多样性的领域的资源。它们的潜能应予确认，但应以可持续的方式使用，以便保障当代和今后世代福利。)

2. 面积狭小造成了许多不利之处。许多小岛屿国家不仅狭小，而且其本身是由若干小岛屿组成的，以致更为不利。其不利之点包括：资源种类有限，被迫进行不适当的专门化；过分依赖国际贸易，因此易受全球发展的影响；人口密度大，对本已有

限的资源增加压力;过度使用资源,造成过早枯竭;汇水面积比较小,易于达到或降至临界点;公共行政和基础结构包括运输和交通的费用高昂;体制能力和国内市场有限,由于太小无法支持很大的规模经济,同时其出口数量有限,而且有时来自边远地点,以致运费过高,降低了竞争力。小岛屿往往有很强的地方特殊性和很高的生物多样性(每平方公里的物种数),但是各种物种的数目较少会有限大的灭种危险,以致需要保护。

3.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面积狭小意味着发展与环境密不可分,互相依赖。最近的人类历史含有一些例子显示由于环境破坏,致使整个岛屿无法居住;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充分意识到思虑不周的发展引起的环境后果会造成灾难性的影响。不可持续的发展不仅威胁到人民的生活,也威胁到岛屿本身及其孕育的文化。气候变化和海平面上升是令人严重关切的问题。同样地,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所依赖的生物资源已因大规模地开采海洋和陆地生物资源而受到威胁。

(欧共体:将第3段第1句改为: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面积小,而且它们是海岸实体,这意味着环境和海岸管理是相关连的,而这要求对资源进行综合管理。)

4. 许多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不是全部是海岸就是绝大部分由海岸组成的。这需要在寻求发展时,特别注意保护环境,同时还需要对资源进行综合管理。由于面积狭小,孤立和生态系统的脆弱性,因此它们举世闻名的生物多样性是目前世界上最受到严重威胁的事物之一。

5. 虽然许多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密度可能偏高,但是就绝对值而言其人口数量很小,从而就限制了充分利用某几种高度专门化知识的范围。这些国家的人口经常流动,特别是有技能的人力资源,这不仅对训练设施增加不当的负担,还迫使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引进费用高昂的国外专门知识。

(澳大利亚:在第5段第一句之后,加添:

有些国家的人口增长率超出经济增长率,使政府向本国人民提供基本服务

的能力承受重大和与日俱增的压力。)

6. 寻求规模经济加上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资源基础薄弱,往往使这些国家的全部生产仅限于范围很小的几种作物、矿物和实业。对这些生产部门产生的任何不利发展,不论是市场因素造成的,或是自然和环境方面的限制,都可能导致产出剧降,外汇收益减少和失业率增加。

7. 部分由于小岛屿国家的面积狭小,以及部分由于它们易于遭受自然灾害和环境灾害,这些国家往往被归类为高风险实体,以致得不到保险和再保险,或保险费用奇高,结果对投资、生产成本、政府财政和基础结构都产生不利影响。

(欧共体:删除第7段)

8. 由于许多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人均收入往往高于整个发展中国家的人均收入,所以它们受到排拒,得不到减让性资源。不过,对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经济绩效的分析显示,目前的收入往往因移民的汇款、若干主要出口品的优惠市场进入机会和国际社会的援助而增加。这些来源既非内生的,也不保险。此外,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收入长期而言一般都无法持久不衰:自然灾害、特别商品进入国际市场的困难和若干发达国家经济的衰退,往往大大减少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收入,有时光在一年之内就可以减少到国内生产总值的20%至30%。

(欧共体:第8段加上方括号)

9. 由于小岛屿发展的选择有限,所以这些国家为可持续发展的规划和执行工作提出特别的挑战。没有国际社会的合作和协助,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将在应付这些挑战时受到限制(见《21世纪议程》¹第17.127段)。

(欧共体:删除第9段)

(美国:在第9段之后加添: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要求针对上述的发展限制采取行动。在有关岛屿的国际、区域、分区和(或)双边合作方案中的社会 and 经济发展政策的制定过程中,这些行动应使环境因素和自然资源养护目标被考虑在内。

可持续发展的规划涉及指认可持续经济发展的限制以及各种任择办法,包括经济多样化的各种任择办法。它尤其需要各种各样学科的专门知识以及充分的资料,以作出适当的决定。在努力作出规划时,必须承识到由于资源有限和进入市场的机会有限,小岛屿特别依靠外国进口,而且出口的任择办法受到限制。

应进行可持续发展规划以处理对有效行动的以下主要限制:不适当的政策、体制方面的缺点、训练不足的人员、有限的教育机会、民众对决策参与不足以及适当技术没有普及。)

10. 虽然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具有经济发展和改善生活水准的共同愿望,但它们决心不让追求物质福祉破坏文化价值,也不让追求物质福祉对许多世纪以来维持海岛生活的土地和海洋资源造成长期损害。

11. 在确立新的全球伙伴关系以促进可持续发展方面,各国已经认识到必须特别优先注意在环境方面最易受伤害的国家(见《关于环境与发展的里约宣言》²,原则6)。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和支持小社区的岛屿被确认为环境与发展特殊情况,因为它们在生态方面脆弱和易受伤害,而且它们狭小的面积、有限的资源、地理上辽阔分散和孤立于市场之外,在使它们在经济上处于不利地位并不利于发展规模经济(见《21世纪议程》,第17、124段)。

(美国:在第11段第一句“可持续发展方面”之后,删除“各国已经……原则6。”等字样,而添加:

……,《里约宣言》原则6说发展中国家、尤其是最不发达国家和在环境方面最易受伤害的发展中国家的特殊情况和需要应受到特别优先考虑。)

(欧共体:删除第11段。)

12. 下列框架行动纲领处理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面临一些特别的挑战和限制。由于可持续发展是一种进程,不是一种现象,框架行动纲领集中于可以沿着走向可持续发展的综合性道路所采取的下几个步骤,这条道路在为筹备全球会议所举行的区域性技术会议上已经详细讨论过,它将遵循各国政府在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上所赞

同的原则。纲领载有应在短期,中期和长期执行的行动和政策的提要,详情见各区域技术性会议的报告,其中广泛汇集了需要在较长时间内采取的行动。

(欧共体:在第12段第7行从“这条道路在”…起至该段末尾全部予以删除。)

(美国:在第12段中的“框架”二字,“这条道路在……详细讨论过”和该段最后一句,分别加上方括号。)

13. 在此情况下,并且按照大会第47/189号决议所规定的目标,框架行动纲领为在15个商定优先领域下采取行动提供了基础,并且界定了若干在国际社会的合作与协助下应由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采取的同环境与发展规划有关的行动和政策。建议列入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中长期可持续发展计划的主要构成部分连同关于提高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本国能力的必要措施;提议可持续发展/环境问题和关于本国能力建立的技术合作的区域办法,概述国际社会的作用,包括按照《21世纪议程》第33章,包括取得充分的、可预计的、新的额外资金和机制的机会,以及本国能力建立的措施,特别是开发人力资源和改善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取得无害环境和提高能源效率的技术的机会,以促进可持续发展。

(美国:删除第13段最后一句。在第一句中的“框架”二字加上方括号,)

(欧共体:在第13段第一句之后,添加:在这方面,非政府组织和其他主要团体应充分参与。

14. 本行动纲领将符合而非重复若干对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很重要的同步国际进程,其中含有一些相关的规定。这些进程包括:可持续发展委员会、气候变化框架公约政府间谈判委员会、《生物多样性公约》³、联合国跨界鱼类和高度回游鱼类会议、联合国海洋法会议⁴、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关于联合国环境规划署海洋污染陆上来源的政府间谈判、干旱和沙漠化政府间谈判委员会和世界海岸会议。支持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参加这些进程将是很重要的,这些进程必须反映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全球会议的成果。

(美国: 在第14段第一句之后添加以下新的一句:

在小岛屿发展中国家进行制定可持续发展的方法途径时,国际社会应采取具体行动,以改善小岛屿处理若干特定问题的能力,尽可能最有效率地利用其他国际论坛的机会,以拟订综合全面的方法途径。)

(美国: 在第14段添加新一段如下: 在叙述行动纲领时, 指认了几个一般性交易领域能力, 包括人力资源发展在内、国家机构和行政能力建立, 技术合作, 贸易和经济多样化)

(欧共体: 删除第14段第二句。)

15. 如《21世纪议程》所确认的,各国政府将主要负责执行本行动纲领。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可持续发展将需要拟订国家战略、计划、政策和进程。国际合作对支持和补充这类国家工作将是不可或缺的。联合国系统可以在同其他国际、区域和分区域组织的合作下起着关键的作用,这些组织被要求对这一工作作出大量贡献。就小岛屿发展中国家而言,区域和分区域努力证明是成功的,而且仍将是采取集体行动的主要工具。最后,如在《21世纪议程》所建议的,鼓励公众最广泛地参与,并鼓励非政府组织和其他团体积极参与。)

(欧共体: 将第15段第二句中的“国家战略”改为“国家和区域战备”)

(欧共体: 删除第15段第四句“联合国系统…大量贡献”。

(美国: 在第15段开首添加下列案文:

全球会议是关于可持续发展和《21世纪议程》的执行的第一个全球性会议。《21世纪议程》是一个全面性文件,经过仔细协商,凡是本行动纲领提到该议程之处,均应整体地看待。)

(加拿大: 将第15段最后一句改为: 按照《21世纪议程》也将要求主要群体介入和积极参与,其中包括妇女、儿童和青年、原住民及其社区、非政府组织、地方当局、工人及工会、商业和工业、科技界以及农民。)

(冰岛: 在第15段第二句末尾添加以下字样:

……包括最广泛的民众参与以及主要团体和非政府组织的积极参与。)

(冰岛: 删除第15段最后一句。)

(欧共体: 新的第16段:

在执行有关方案领域,应特别注意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中的个别国家或一些国家的特殊性。)

一、气候变化和海平面上升

行动基础

16.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特别容易受到全球气候变化,气候易变和海平面上升的影响。由于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大多数人口、农地和基本建设都在沿海地带,故任何海平面上升都会对这些国家的经济构成显著的重大影响。有些地势低洼国家的生存将会受到海平面上升的威胁。外围岛屿的淹没和海水高涨而丧失土地会引致对许多地区失去专属经济权利。全球气候变化会损害珊瑚礁、改变潮水上升地区分布状况并会对自给和商业性渔业生产产生影响。此外,还会对植被产生冲击,海水流入可能会对淡水资源发生恶劣影响。由于气候变化而引致暴风次数增加和强度增大也会对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经济和环境产生重大影响。还需要有关气候变化的上述各种问题对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影响的一切必要资料,以便能够制订和执行适当的应付战略。

17. 预期《气候变化框架公约》将会对减低气候变化威胁及缓和与协助各国适应气候变化和海平面上升的冲击。《公约》没有开列减少二氧化碳和其他温室气体排放的指标和时间,但是,小岛屿发展中国家认为这方面是任何以实质方式处理气候改变的重要事项。它们并且认为发展和利用可再生能源以及传播无害和有效能源技术将在减少气候改变的不利影响方面起核心作用。这些问题可以在拟订《公约》时予以处理。

(17之二:《气候变化框架公约》所制定的进程以及其政府间协商委员会进行中的协商都是一些重要的国际行动,旨在应付气候变化的威胁、减少它对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不利影响,协助它们适应不利的结果。不过《公约》第4.2 (a)和(b)条所载的承诺对温室气体排放是否充分,这一点并不明确。《公约》缔约国会议第一届会议对承诺是否充分问题的审议,就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和国际社会来说,是非常重要的,可再生能源的发展和利用以及无害和有效能源技术的传播被视为在减少气候改变的不利影响方面能发挥重要作用,)

A. 国家行动、政策和措施

- (一) 确保及早批准或加入《气候变化框架公约》《蒙特利尔议定书》和其他有关法律文书;
- (二) 监测、调查和收集关于气候变化和海平面上升的数据;
- (三) 按照沿岸地区综合的管理的情况制定应付海平面上升的全面适应和舒解政策;
- (四) 审查气候变化、气候易变和海平面上升对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发生的影响和具有的社会、经济意义;
- (五) 绘制易受海平面上升影响地区的地图和设立包括调查、审查和观察结果在内的电脑资料系统,作为发展适当应付战备、适应政策和措施,以期尽量减低气候变化,气候易变和海平面上升的冲击,
- (六) 增进公众和政治上对气候变化潜在影响的了解。
- (七) 促进在发展规划中更有效地利用能源,并使用适当方法,使气候变化对这些能源的可持续发展所涉不利影响减至最低。
- (八) 增加对气候影响双边、区域和地球研究、评估、监测和绘图的参与,包括海洋地理和大气层措施和政策以及制定回应策略。

B. 区域行动

- (一) 创造和(或)加强各种方案和项目,以监测气候变化、气候易变和海平面上升和改进有关的预测能力,并评价气候变化对海洋资源、淡水生产和农业生产(包括虫害)的影响;
- (二) 制订和(或)加强机制,便利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之间交流资料和经验,并促进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内关于应付气候变化方面(包括准备回应和早期警告系统)的技术转让和培训;
- (三) 为批准或加入《气候变化框架公约》提供技术援助,并协助已批准公约的缔约国承担《公约》所规定的主要责任。

C. 国际行动

- (一) 立即执行气候变化框架公约政府间谈判委员会商定的立即实施决议。
- (二) 协助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回应关于易受伤害沿海国气候变化问题政府间小组关于制定沿海地带综合管理计划的号召,包括制定适应气候变化和海平面上升的相应措施。
- (三) 改善获得财政资源和技术资源的机会,以便监测气候变化和气候易变以及海平面上升,调查气候变化所涉影响,并及时制订和执行相应的适应战略,同时认识到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具体的弱点以及它们担负不合比例的费用。
- (四) 提供更多更好的机会以取得关于为减少气候变化的不定性所进行活动的资料,并协助岛屿间交流这方面的资料。
- (五) 提供取得无害环境和节省能源的技术的机会,协助小岛屿发展中国家节约能源。
- (六) 支助政府间区域和分区域组织旨在协助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有效和有创意地应付气候变化、气候易变和海平面上升的活动,包括有系统和持续地进行

研究的体系,以及监测、调整和收集数据,评价气候变化、气候易变和海平面上升,珊瑚礁、海洋在世界气候中发挥的作用,潮汐变动,以及咸水侵入淡水。

二、自然灾害和环境灾害

行动基础

18.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极易受到自然灾害的摧残,尤其是旋风。火山爆发和地震等自然的摧残。对一些岛屿来说,这些灾害包括暴风、山泥倾卸、长时期干旱和面积很大的水灾。联合国救灾协调专员办事处最近一项研究反映,25个最易发处灾害的国家中最少有13个是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由于气候变化,人们认为包括干旱在内的灾害将会频频发生,而且灾害程度增加。这些自然灾害使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特别关切,因为它们幅员小、资源基础薄弱和这种灾害对它们的经济发生深刻影响,包括失去保险承保范围。对发生此种自然灾害的国家来说,这些特征表示:造成对经济、社会 and 环境的长期影响,而重建费用所占国民生产总值的比率很高。基于同样原因,环境灾害的冲击也可能很严重。

A. 国家行动、政策和措施

(一) 制订和(或)加强备灾和救灾的体制和政策,包括建筑规则,以减轻、防备和因应范围及次数日增的自然灾害和环境灾害,并促进早期警报系统,便利迅速散发资料和警报。

(二) 加强地方广播能力,以协助在灾害发生时国内和邻国的偏远环礁。

(三) 为没有商营保险的地区设立由公私部门共同支助的国家灾害紧急金,并考虑到类似基金业务的有关经验。

(四) 将自然灾害和环境灾害政策并入国家发展规划中,并鼓励于公元2000年前在联合国救灾协调专员办事处(救灾协调专员办事处)的范畴内制订公私部门灾害复

原计划。

(五) 加强文化和传统制度,改善地方社区从灾害复原的能力。

B. 区域行动

(一) 酌情建立和(或)加强区域机构,以便补充和支持国家在救灾、防灾和灾害管理方面做出的努力;

(二) 酌情建立和(或)加强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间交流经验、情报和资源(包括专门知识的机制;

(三) 在灾害的监测、评估和资料交换方面增加获得电信联系和卫星设施的渠道;

(四) 建立和/或加强区域现有机制和通讯系统,以便对灾害迅速作出反应。

(五) 支持国家灾害紧急基金,考虑到类似基金业务的经验,并实行标准建筑规则和有关立法。

C. 国际行动

(一) 协助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建立国家和区域体制和政策,以便减少自然灾害的影响,改善备灾工作,在发展规划方面的兼顾到对自然灾害的考虑,包括取得舒解灾害、备灾、救灾和恢复工作的资源;

(二) 改进获得技术和有关培训的渠道,以便协助对危害和危险进行评估及建立预警系统,并根据国家和区域的灾害管理战略来协助保护岛屿不受环境灾难之害。

(三) 支持灾害、预报和备灾工作,并与世界气象组织和其他有关国际组织协调。

(四) 支持国际减少自然灾害十年和将于1994年5月召开的国际减少自然灾害会议对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给予特别考虑,以便在拟定减少自然灾害管理方案时顾及到这些国家的特有情况。

三、废物管理

行动基础

19. 由于供安全排放的土地面积和资源很有限、人口增加以及进口的污染和危险物质日益增多,因而使预防污染和废物管理成为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项重大问题。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废物是十分显眼的问题,但是,由于监测废物流程的能力有限,因此,对这个问题的认识很少。对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来说,清理废物对持续发展构成严重的障碍。陆上和海上污染都必须予以急切注意。

20. 所有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都面对安全清理固体和液体废物的问题,特别由于都市化的结果,造成地下水和湖沼的地区的污染。工业废物和污水的严重污染。选址不当和管理不善的垃圾堆和有毒化学品的倾弃都是造成海洋污染和沿岸腐蚀的主要原因。鉴于土地面积有限造成陆上掩埋废物的清理办法无法长期维持下去。尽管焚化会减少废物数量,但是,由于费用高昂,并且仍然要清理灰烬,而且浓度很高时会存有有害物质,因此,极难采用。森林存在砍伐柴薪、扩大农业发展和大量使用农业化学品的压力,因而使下游的污染和沉积问题更为恶化。

21. 人们对毒性废物和危险废物跨界运输的活动、包括其他国家利用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清理废物的活动日益感到关切。由于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位置偏僻和地处海洋,并且依赖海洋资源和有限的陆上资源,使它们极端容易受到毒性废物和危险废物、化学品及放射性材料的影响。运油船、旅游船和运载毒性及核材料与废物的船只通过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是当前人们最关切的问题。

22. 鉴于长期的清理废物办法是很有限的,并且会妨碍持续发展,因此,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必须寻求减少废物或将诸如污水等废物转变为资源(例如农业用肥料)的方法。这方面包括采取限制非生物分解性物质和危险物质进口以及改变社区对排放

和利用污水的态度。短期来说,现存的废物必须进行有效清理,同时,应当避免鼓励继续带来废物。

A. 国家行动、政策和措施

(一) 制订财政和政策上的奖励措施和其他措施,以鼓励进口环境上可持续的物品和含废物少或废物可分解的当地产品;

(二) 制订并执行适当的管制措施,包括排放和污染标准,同时适当管理废物堆置场以便减少、防止、控制和监测各种来源的污染,安全有效地管理有毒、危险的固体废物,包括污水、除草剂、杀虫剂及工业和医院污水;

(三) 批准并执行有关公约,包括《巴塞尔管制危险废料越界运输及其处理公约》⁵和《防止倾弃废物及其他物质污染海洋《伦敦公约》(1972年《伦敦公约》)》⁶和有关的区域公约;

(四) 拟订并执行公共宣传教育运动,以便使当地人民认识到必须在来源处控制废物,认识到重复使用和回收及适当包装的价值,认识到以文化上适宜的方式化废物为资源的各种可能性;

(五) 采用干净技术和在起源处处理废物和处理固体废物的适当技术;

(六) 发展废物管理和控制污染的资料系统和基线数据,监测海源和陆源污染的废料种类和数量;

(七) 建立港口收废设施,以便根据《国际防止船舶污染公约》(MARPOL 73/78)附件五的规定收集废物。

B. 区域行动

(一) 制定区域污染预防方案,包括设立区域预防污染中心,进行适合特定集团的示范项目,讲习班和多媒介介绍,制定经济鼓励办法以促进污染预防和废物管理,制定有关的法律,制定协调和重点监测方案和酌情成立废物管理和防止信托基金。

(二) 在发达国家的技术援助下,清除和处置现有的危险废物,例如多氯联苯。

(三) 成立关于以下方面的资料交换中心并对数据进行更多的收集和分析:关于海洋和沿海系统的污染和废物的来源,程度,数量,种类,趋势和影响的资料,以及关于处理陆上和海洋来源的污染的过程和技术的资料。

(四) 建立区域机制,包括在适当时订立公约,按照国际法保护海洋和沿海地区不受船只产生的废物,石油外溢和有毒和危险废物的跨界流动的污染、

(五) 审查各种方法以解决影响到小岛屿的废物处理做法方面引起的争端,并鼓励联合审查依《巴塞尔公约》的赔偿和补偿问题。

(六) 促进制订和执行宣传运动和教育运动,其目的在于使当地认识到需要控制废物的来源、再利用和回收适当包装的价值以及以文化上适宜的方式将废物转变为资源的可能性。

C. 国际行动

(一) 支持加强国家和区域进行污染监测和研究以及拟定和采取污染控制和减轻措施的能力。

(二) 支持加强各机构,在采用清洁的生产技术方面以及为了防止污染和在管理,处理和倾弃危险废物方面向各国政府和工业提供援助。

(三) 接受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有权管制,限制和(或)禁止进口含有非生物分解和(或)危险的物质的产品,并按国际法禁止危险和放射性废物和材料在它们的管辖范围内进行跨界运输。

(四) 确保关于源自陆上的海洋污染的各项国际公约和有关的谈判,包括对1972年《伦敦倾弃公约》的任何修订都考虑到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利益和能力。

(五) 提高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对各项国际公约及其后续行动的谈判能力,以及有关陆上海洋污染源的有关谈判能力,包括1972年《伦敦公约》一切修正案。

(六) 协助执行各项监测和预防污染方案,并建立港口接收设施,以便按照《国

际防止船舶污染公约》(MARPOL 73/78)附件五收集废物。

(七) 加强国际上作为国际投资项目的一部分,通过多边或私人资源设立废物管理设施,管制有毒化学品和预防污染。

(八) 协助小岛屿发展中国家评估陆上海洋污染源的影响以及建立消除或减少污染源的机制。

(九) 使国家和区域的努力获得较多资源,以制订和执行宣传运动和教育运动,其目的在于使当地认识到需要控制废物的来源、再次利用和回收和适当包装的价值以及按照文化上适合的方式将废物转变为资源的可能性。

(十) 确保《巴塞尔公约》专家组考虑到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关切,制定监测管理有害废物对健康和环境影响的准则。

四、沿海和海洋资源

行动基础

23.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持续发展主要依赖海岸和海洋资源。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由于土地狭小,实际上是沿岸实体。人口和经济发展(自给经济和货币经济)都集中在沿岸地区。200海里专属经济建立后,就大大扩展了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渔业和其他海洋资源。由于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极端依赖海岸和海洋资源,强调了适当和有效管理的需要。

24. 制订和执行旨在实现以符合生态和经济需要持续利用沿岸和海洋资源的方案是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一个重要挑战。由于缺乏沿岸和海洋地区管理的综合办法,因而限制了过去的管理措施的成效。从而使沿岸生境受到污染的腐蚀、自然资源过分开采和不同资源利用的冲突日益增加。发展形式也会对传统的管理系统发生不利影响。这种不利影响经常因自然灾害和极度事件,如飓风/旋风/台风、风暴和特大海潮而加重。

A. 国家行动,政策和措施

(一) 视需要建立和(或)加强体制、行政和立法安排,旨在为沿海流域和专属经济区发展海岸地区综合管理计划和战略,及加以执行,并将计划和战略纳入全国发展计划内。

(二) 为包括沼泽地在内的沿海和海洋资源设计全面监测方案,以确定海岸线和生态系统的稳定性,记录和应用无害于生态的传统知识和管理方法并吸收当地社区参加,以此作为海岸地区综合规划和决策的基础。

(三) 发展和(或)加强可持续地打捞渔业资源和加工处理这些资源的各国能力,并为海岸和海上资源的管理人员(政府或当地社区)提供训练与增加认识的方案。

(四) 批准和(或)遵守关于保护海岸和海上资源的区域和国际公约,打击无法持续的滥捕和其他类似行为。

B. 区域行动

(一) 发展和(或)加强区域组织在海岸和海上地区采取行动的能力,包括研究商业性和非商业性捕鱼活动以期可持续打捞和利用;对珊瑚礁、港口和湖泊资源进行测量;监测和促进可持续发展领海水域和专属经济区寻得的创新办法,包括支持水产养殖、海洋养殖、珊瑚礁和红树方案。

(二) 发展适合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海岸地区综合管理方法,特别是管理非常小、地势低和由于湖礁组成的小岛的地区的方法。

(三) 发展和(或)加强海岸和海洋环境资讯的区域中心,以便利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以有条理的和有系统的方式收集、整理和分享有关资讯。

(四) 发展能够提高在海岸和海上资源的管理和开发方面进行谈判的技巧和其他有关技巧的方案,包括关于渔业协定的谈判技巧。

(五) 发展和(或)加强对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专属经济区内的活动进行有效侦察和

监测的区域能力。

(六) 调和政策和战略,以协调海岸和海上资源的可持续管理。

C. 国际行动

(一) 发展收集和分享资讯和专门知识的机制,特别是在不同区域的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间,包括以供评估海岸和海上资源之用的地理资讯系统的技术和设备及环境规划署的全球资源数据库区域中心。

(二) 为促进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和外国捕鱼集团间签订互利的渔业协定进行合作,并在联合国关于跨界鱼类和高度洄游鱼类会议上考虑到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关切和鼓励支持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充分参加会议和执行会议的决定。

(三) 视需要协助建立和(或)加强新的体制和行政安排,以制定和执行海岸地区综合管理计划。

(四) 支持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建立国家能力和区域能力,有效地在其专属经济区内从事侦察和监测活动,设立区域性和其他形式的合资渔业公司,调查海洋资源的藏量以及可持续管理其专属经济区的区域和办法和加强区域的渔业研究中心。

(五) 利用1993年11月世界海岸会议的成果协助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制定沿海地区综合管理计划和加强在此方面的国际协调。

五、淡水资源

行动基础

25. 淡水资源是满足基本需要的重要条件,如果不能保障淡水资源的质素和供应、会对持续发展构成重大限制。发展中国家的许多卫生灾害都与恶劣水质有关。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由于面积很小和特殊的地质、地形和气候条件,许多地方都面临淡水水质和水量的严重问题。地势低洼的珊瑚岛屿由于地下水源有限,并且只有很薄土层的保护,这种情况尤其严重。即使是雨水充沛的地方,鉴于缺乏充分储水设施

和有效的供水系统,在取得清洁用水方面也有局限。

26. 保障流域地区的行动不够充分,会构成更长远的威胁;市区则因为人口迅速增长、经济战略改变和淡水的人均用量增加都会构成严重问题。某些工业,包括旅游业和罐头工厂都是大量耗水工业。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淡水资源的一项共同威胁是供应系统受到人畜粪便、工业污染等的污染,有些则受到杀虫剂和其他农用化学品的污染。由于气候变化,造成咸水流入地下水位范围内的危险性增强、在长期干旱状况下,因为地下水位低,这种咸水流入状况的可能性就更大。

A. 国家的行动、政策和措施

(一) 发展、培养和保护流域地区、灌溉系统、分水网和贮水系统以及通过下列措施促进有效的蓄水和防止水污染方案:发展全国综合供水计划、采用恰当的物质刺激和行政规定、管理和养护工作的社区参与、林业管理和造林、以及投资战略。

(二) 发展和加强成本低的监测与评估能力,使此种能力与水资源数据库挂钩,以此作为一种决策工具,其中包括对供水的管理、规划和利用的预报模式。

(三) 加强监测自然和环境公害的影响,尤其是包括干旱和海平面上升在内的气候变化和气候变动对水资源的影响,及其有关的应付程序。

(四) 为提供优质饮用淡水,鼓励发展和获取注重成本效益的污水处理、脱盐和汇聚雨水的各种适宜技术和有关的培训,包括在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间交流技术的机会。

(五) 加强对争夺分配有限淡水资源作出决定的国家能力。

B. 区域行动

(一) 制订并增强关于培训和研究的区域合作倡议,以协助各国政府制订并执行水资源综合计划,包括水域的养护和恢复、地下水的保护、公众意识的培养和水质的监测。

(二) 为评估、研制和转让关于集水、配水和保护水源、尤其是污水处理的适当技术,提供技术援助。

C. 国际行动

(一) 改善获得用于汇聚、生产、养护和供应淡水、包括雨水汇聚,净水系统和脱盐的无害环境和节能的技术的机会,促进关于净水方法资料的交流。

(二) 提高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制订和执行水资源综合计划,包括水资源分配和管理养护和恢复水域、保护地下水、培养公众意识和监测水质方面的能力。

(三) 协助培训和提高公众意识运动和监测水质方面的能力。

(四) 支持确定各种旨在评估气候变化对淡水资源不利影响的方法,并制订适当的对付和减缓措施。

六、土地资源

行动基础

27. 多数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面积小,再加上土地占有制度、土壤类型、地形和气候的差别,使可供城市居住、农业、矿业、商业造林、旅游和其他基础设施使用的土地甚为有限而且使土地使用办法之间的竞争十分激烈。在小岛屿的发展中国家,环境管理的许多方面直接依赖或受影响于土地资源的规划和使用。这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沿海区的管理和保护也有密切关系。

28. 为持续满足人的各种需要,必须解决使用土地资源不同需求之间的争夺,发展并采用更有效的使用这种自然资源的办法。随着这些国家人口的增加,需要解决不同需求间的争夺,尤其是土地面积很小和大片土地用于商业开发后使小规模和维生农业迁往边缘地方。

29.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土地管理的主要的长期问题是有限的土地面积因各种因素而日益退化,如对有限资源基础的巨大人口压力造成使用过度;因非持续性商业

采伐或永久性转为农业或畜牧业而造成的砍伐森林;以及火灾等其他偶然事件。灾难性暴风等自然灾害也是重要原因。这种土地退化使水土流失加快,肥力和生产力下降,水质恶化和河、湖、礁的淤塞。砍伐森林还造成乡村供水数量和质量下降,自然生长的木质和非木质植物减少,传统森林、湖泊和基于暗礁的维生系统逐渐消失。

30. 追求更高的生活质量,对现金收入需求增加,导致更多生产出口的经济作物,扩大耕作面积和发展机械生产系统。过去,这些地区的非持续性农业耕作已造成的砍伐森林,多用途树林从农村消失,土地、淡水和沿海资源遭到农用化学品的污染。但是,从传统的粮食生产和作物利用制度中仍有许多可学之处,以促进可持续农业和土地管理。

A. 国家行动、政策和措施

(一) 研制并改进国家数据库并向有关群体特别是当地社区和妇女传播资料,用于土地使用规划和管理包括对土地资源承受能力及其经济和环境价值的估计,以及诸如土地/地理信息系统的适当决策工具。

(二) 编制和(或)审查土地使用规划,同时注意农业、林业、矿业、旅游业、土地使用的传统惯例、和其他土地使用政策,以便提出全面的土地使用规划和分区规划,保护土地资源,确保土地得到可持续和富有成效的使用,预防土地退化、污染和超越岛屿承受能力的做法。

(三) 鼓励采用合适的土地租用形式改进土地管理,以及提高对综合土地开发的认识,以便促进可持续的土地使用。

(四) 制订和实行各种法律、条例和经济定价和奖励办法来鼓励为土地及其自然资源进行可持续和综合地使用、管理和养护。

(五) 支持适当的保林和造林方案,并适当地强调自然的再生和土地拥有者的参与,以确保对水域和沿海地区的保护以及减低土地的退化。

(六) 依照《21世纪议程》第七章,改善人类住区内住房的供应情况、负担能力和环境素质。

(七) 提高对城市环境和农村环境的全国具体规划工作的注意,重点放在培训上面,以加强各个具体的规划厅处,包括使用环境影响评估及其他各种上决策工具。

B. 区域行动

(一) 向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提供适当的培训及其他建立能力的机会,包括各种持续监测土地使用变化的数据和程度以及监测不利的环境影响的制度,以促进国家行动的执行。

(二) 在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间有条有理、按部就班地收集、综合和分享关于可持续性土地使用办法和政策的有关资料、识和经验,包括有关环境、农业、林业、矿业及其他陆基部门和各种问题,市场情报资料、以及对可能的感兴趣海外投资者的评估。

C. 国际行动

(一) 按照《21世纪议程》和七章,支持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改善住房的供应情况以及人类住区的经济和环境数据。

(二) 便利发展和改进国家数据库和向有关群体特别是妇女传播资料,用于土地使用规划和管理,包括对土地资源承受能力及其经济和环境价值的估计,以及诸如土地/地理信息系统的适当决策工具。

(三) 通过国际和区域间网络以及培训方案,促进在农业、林业及其他土地使用领域的更有效国际和区域间的合作、协调及协作。

七、能源

行动基础

31.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目前严重依赖进口石油产品,主要用于运输和发电,能源经常占进口额的12%以上。这些国家还严重依赖本地生物量燃料,用于烧饭和烘干作物。

32.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在短期和中期内将继续严重依赖石油燃料和生物量能。可是,目前对这些燃料的使用效率很低。通过适当技术和国家能源政策和管理措施来提高效率,将使这些国家获得财政和环境方面的双重利益。

33.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可再生能源资源,在各国中差别很大。所有国家都有大量的太阳能源,但尚未充分开发。风的潜力,因国内和国家间位置不同,差别很大。仅一些岛屿有利用水力发电的可能性。生物量能储藏较普遍,但不平衡。地热、海洋热能转换和海浪能的研究正在进行。

34. 对可再生能源的大规模商业利用仍有若干困难。这些包含技术开发、投资成本、本地现有技能和管理能力等农村电气化的小规模应用仅是一些个别情况。这些国家使用可再生能源作为主要商业燃料,要取决于适当技术的开发和商业性生产。

A. 国家行动、政策和措施

(一) 执行适当的公共教育和了解方案,包括对消费者的奖励办法来促进节约能源。

(二) 促进对能源的有效使用和发展有利环境的能源和有能源效率的技术,特别注意建立适当的奖励结构 and 经济手段,并提高可再生能源的经济可能性。

(三) 酌情建立和(或)加强在发展和促进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方面的研究能力,

包括风能、太阳能、地热、水力、海洋热能转换、海浪和生物量。

(四) 加强研究能力和发展技术,鼓励有效利用不可再生能源。

B. 区域行动

(一) 建立或加强在发展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方面的研究和政策能力,包括风能、太阳能、地热、水力、海浪和生物量。

(二) 酌情协助拟订适用于小岛屿发展中国家能源部门的能源政策、标准和准则,并提高各国有效规划、管理和监测其能源部门的国家能力。

(三) 收集和散发资料,促进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间关于能源部门的区域合作和技术交流,包括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

C. 国际行动

(一) 支助对可再生能源和有关技术的研究、开发和利用,改善现有技术和以传统能源为基础的最终使用设备的效率。

(二) 就诸如碳的排放以及例如使用双体油轮的石油运输等问题拟订和批准关于可持续发展方面能源部门问题的国际协定。

(三) 发展和拟订转让能源技术的有效机制以及建立各种数据库来传播关于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的使用经验以及关于不可再生能源的有效使用方法的资料。

(四) 确保各个国际机构,包括国际公共金融机构在有关能源部门培训和技术援助方面兼顾环境效率和养护原则,并为能源部门的改革提供减让性资金。

八、旅游资源

行动基础

35. 旅游业对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发展作用很大,是这些国家少数发展途径之

一,对今后的增长将继续发挥重要作用。它还能推动其他部门的发展。但如果计划和管理不善,将使它所密切依赖的环境严重退化。沿海地区和生态旅游所依赖的自然景观未受损失地区之间关系脆弱和相互储存。因此需要认真管理。其独特的文化是这些国家有特别吸引力的旅游景观。其环境的多样性和脆弱性反映在其文化的多样性和脆弱性。对前者的保护是对后者保护的重要条件。

36. 旅游业的资本投资,尤其是必要的基础设施费用很高。旅游业、农业和其他的土地利用之间通常对土地资源竞争激烈。在特定地区或在全岛大力发展或过度发展旅游,可能造成对环境和文化的破坏,也会危害到如农业等其他重要部门。因此,发展旅游要有周密的规划,特别是要考虑到土地的兼容使用、水的管理、沿海区的管理和公园的发展。同沿海区的其他发展形式一样,旅游也需要慎重地纳入这些国家内现有的文化和环境的限制和机会。生态旅游将生态价值高的地区同低影响的旅游相联接,为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提供了重要和环境可持续的发展旅游机会。

A. 国家行动、政策和措施

(一) 确保旅游业的发展和环境的管理做到互补互益。

(二) 采取综合性的规划和政策来确保旅游业方面的可持续发展,特别要注意土地使用的规划和沿海区的管理,要求对所有的旅游业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持续监测所有旅游业活动的环境影响和考虑到能源的消耗、废物的处理和土地的退化、吸引游客的生态旅游点的恰当管理和保护、以及旅游地区的容纳能力,制订设计和建造方面的准则和标准。

(三) 确定和发展各种设施来满足具体的“独有”市场,特别是在生态旅游、自然旅游和文化旅游方面,并由当地居民参与管理为生态旅游而划出的自然保护区。

(四) 采取措施保护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文化完整性。

B. 区域行动

(一) 确保在区域一级的合作办法方面,使旅游业和环境相辅相成,包括酌情统一各种标准和条例。

(二) 鼓励评价和发展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间可能互相配合的地方,包括发展各种包含数个岛屿的包览旅游,以及鼓励各种联合推销和培训方案。

(三) 适当时利用区域旅游组织的能力,在发展安全和可持续的旅游业部门方面建立或加强信息交流的区域机制。

C. 国际行动

(一) 促进认识到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旅游业对国际社会的价值以及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旅游所依赖的资源的脆弱性,因此国际上有必要为鼓励旅游业的可持续发展给予支持。

(二) 促进在国家和区域两级上评价旅游业的经济、社会和生态等方面的总影响,规划可持续的旅游业,以及发展生态和文化旅游。

九、生物多样性资源

行动基础

37.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以其物种多样性和地方特有现象而闻名。但由于面积小、相互隔离和岛屿生态系统脆弱,其生物多样性在世界上面临最大的灭绝危险。森林砍伐、珊瑚礁退化和某些非本地物种的引进是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丧失生物多样性的两个最主要原因。

38. 过去非常强调收集更多资料。其有限和宝贵生物资源有灭绝危险的小岛屿发展中国家,虽然常认为没有足够的资料是不采取行动的一项原因,但也常有足够的资料确定需就地保护的地区。虽然更多的资料对制定适当管理计划是重要的,但资

料收集不再是就地保护项目的前题条件。

39. 许多岛屿国家土地和海洋资源的所有制传统上经常是公有性质,这要求社区支持保护工作。没有这种当地的支持和承诺和将可持续创收活动与保护工作相结合的机会,即使经过最深入研究和周密计划的保护地区也不能持续下去。

40. 在环境、经济和文化上,岛民最宝贵的生物资源是海洋和沿海资源,而不是陆栖资源。这要求保护重点考虑到惯常的土地和礁石使用制度和惯例,这可能有别于较大发达国家通常的重点。其他要考虑的包括对保护工作的基本机构支助不够(工作人员、车辆等),以及如何取得财政资源帮助开办开创性项目等。

41. 在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资源方面现有的若干国际和区域公约预期可为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一个健全的有潜在利益的法律框架。

A. 国家行动、政策和措施

(一) 制订和执行保护和可持续利用陆栖及海洋生物多样性——特别是地方特有物种——的综合战略,包括预防某些非本地物种的引进和确定在生物学上对保护生物多样性和(或)生态旅游及其他可持续发展机会,例如可持续农业、训练和研究极具重要性的场地。

(二) 批准和执行《生物多样性公约》、《野生动植物群中有灭绝危险的物种国际贸易公约》和其他有关的国际和区域公约。

(三) 推动社区支助保护生物多样性和指定保护区的工作,其方式是:集中推行教育战略,提高人们对保护生物多样性的重要性,特别是生物资源基物种繁多对资源拥有社区的重要性的认识。

(四) 培养和维持可供再次放回环境的生物遗传资源缓冲储存或基因库,特别是针对灾后的恢复和重建。

(五) 发展或持续研究生物资源、这些资源的管理、它们的固有社会经济及文化价值,包括生物技术。

(六) 编制现有动植物群和生态系统的详细清单,为保护生物多样性提供所需的基本数据。

B. 区域行动

(一) 鼓励各国把力量专注于生物学上十分重要的已查明现有场地,并建立社区支助,以保护这些地区,包括防止非本地物种的引进。

(二) 推动对生物资源社会经济及文化价值的区域研究,包括遗传工程、知识产权和取用生物技术的机会,并由现有或经过加强的科学机构、有关的国际机关和非政府组织参加。

(三) 推动建立供研究用的区域性基因库中心、设法开发和采用抵抗力和生产品种更强的物种,并提供适当的法律和技术程序,以便利用这些生物资源。

(四) 协调信息交流、训练和技术援助,支援各国为建立和管理保护区和保护物种而作的努力,包括确定和利用可以协助保护生物资源及多样性的传统资源管理知识和技术。

(五) 促进和(或)加强现有的区域科学机构,它们可作为解决保护和可持续管理生物多样性有关的问题的参考中心。

(六) 加强区域组织提供技术支助和协调发展动植物群和生态系统清单的能力,并在有条件的地方建立区域数据基和基因库。

C. 国际行动

(一) 提供更容易为保护生物多样性取得财政和技术资源的途径,包括提供基本机构和后勤支助以保护和管理生物多样性的资金,并优先照顾陆栖和沿海与海洋生物性,如珊瑚礁生态系统。

(二) 提供更容易取用无害环境的生物技术,包括专门知识和移交办法的途径。

(三) 确保有关国际组织、联合国机构和计划署,以及有关非政府间机构的活动

能够同已指定的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区域中心或在保护和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和生物技术方面的进行中方案密切协调,并对之提供支助。

(四) 根据《野生动植物群中有灭绝危险的物种国际贸易公约》,对用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有灭绝危险的物种制成的产品更广泛地运用进口限制。

(五) 支持国家和区域发展动植物群和生态系统清单的活动,包括培训和技术援助。

(六) 支助保护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使其本地物种不被引进的战略。

十、国家机构和行政能力

行动基础

42. 为处理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可持续发展所必需的环境资源管理优先事项,国家的体制和行政安排正日益揉和了其有限土地上各项活动相互关联的性质。国家决策过程中纳入环境方面的考虑,这是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确保有关问题得到处理和以可持续性的原则指导一切未来发展的唯一最重要步骤。

43. 经济必要性必须从社会环境角度加以评价,才能为今后世代代维护自然资源基础,保障社会和文化价值。经济发展必须融入环境和资源的管理,使成为可持续的发展。这就要求规划和决策两方面均采取学科间的办法,并尽可能鼓励大众参与这一过程。

44. 要使经济 and 环境的考虑正式结合需要政府行政当局内部作一系列的体制调整,并加上环境管理能力的全面加强。这点必须在所有政府各级包括在地方一级进行。体制调整可采取许多不同形式,而且可以适应特定的国家需要。人们已认识到有大众参与对这一过程是有助益的。

45. 许多国家制订了结合环境与发展的环境战略和计划,这些被认为,是走向广泛应用可持续发展原则的第一步。但要使这些计划能促进可持续发展,则必须在国家决策中包括在政府所有适当各级中加以采用,以使环境和发展政策仔细地相结

合。

A. 国家行动、政策和措施

(一) 加强机构安排和行政能力,包括跨部门/部会间委员会和工作组,以便跨部门地把环境和经济政策纳入国家规划,并确保有能力执行《21世纪议程》和全球会议的各项决定。

(二) 制订执行战略和时间表,包括为区域和国家两级的活动筹措资金。

(三) 建立或加强环境机构,提供充裕的财务和工作人员资源。

(四) 提高非政府组织、当地社区和其他重要团体在民众教育、国家规划、以及执行可持续发展方案方面的认识和加强其参与。

(五) 改进公共教育,以便:使地方、省(州)级和国家机构熟悉已经实施的环境法律、促进讨论环境法规和标准对当地社区的重要性和更广泛地商讨对违犯法律和条例的行为给予文化上更适宜的惩处。

(六) 制订反映需要和纳入可持续原则的适当的国家、省(州)级和地方环境条例、制订适当的环境标准和程序和确保在制订过程的早期就把这些标准和程序纳入国家规划文书和发展项目,包括对公私两个部门的发展进行适当环境影响评价的具体条例。

(七) 给予可持续发展工作组或与其相当的机构正式权力和认可,使它们能够以代表社区的学科间咨询机构的身份继续开会。

(八) 提供充裕的资源,以便执行环境条例。

(九) 制订必要的国内立法,以便执行与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直接有关、范围广泛的国际环境公约和协定。

(十) 建立关于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的国家信息中心,以便在国际一级,鼓励小岛屿可持续发展信息网的发展,以促进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间的经验交流。

B. 区域行动

(一) 斟酌情况,协助制订和执行国家环境战略和计划。

(二) 提供适当的研究、训练和信息传播,以促进把环境考虑融入发展规划和决策的主流和在各部门间进行协调。

C. 国际行动

(一) 增进获得财务和技术援助的机会,以便加强国家机构和行政及业务能力。

(二) 支助小岛屿可持续发展信息网的发展,以便促进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间的经验交流。

(三) 协助提供训练和能力建设服务,以促进适当的国际文书的批准和执行。

十一、区域机构和技术合作

行动基础

46.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人力资源有限,土地面积狭小,特别需要通过区域合作和体制将这些资源汇集起来。对区域项目的有效支助应通过区域机构进行协调,以避免重复,使各项援助能够相辅相成。

47. 联合国和非联合国的区域组织对于促进向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提供有效且具费用效率的援助可以发挥关键作用。在许多情况下,区域组织还可促进区域方案的执行。区域机构的方案制订,管理和执行能力可在各成员国和其他捐助国的支持下进一步加强。

48. 当前的多边和双边捐助国通过定期与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和有关机构对话而进行其本身的区域方案制订工作。非政府组织也在国家一级和区域一级提供支助区域方案的服务。

A. 国家行动、政策和措施

- (一) 加入为成员以及向预算捐款来支持区域组织。
- (二) 鼓励改进区域机构间以及国际社会和区域方案之间的协调与合作。

B. 区域行动

(一) 改进区域机构间的协调,以便向《21世纪议程》的概述的促进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持续发展。

(二) 区域机构和国家当局联合拟订符合《21世纪议程》的区域方案和战略。

(三) 制定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技术援助方案以促进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持续发展的区域内和区域间的合作。

(四) 成立并酌情支持区域持续发展中心,以便利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在研究、训练、本土技术的发展、技术转让及提供法律和技术意见各领域的持续发展,并考虑到现有各有关机构,包括各大学的工作。

(五) 草拟模范环境条款作为各国的指南,让每个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纳入国家特有的条款,以反映多种多样的国家和习惯法律和程序。

(六) 为律师及其从事环境领域工作的人编制环境法培训手册。

(七) 在适当情况下鼓励各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将其环境立法和政策相互统一化。

(八) 举办关于环境法课题的区域和国内讲习班,包括环境公约和条约,环境影响评估、遗产、污染、民间执行、起诉和环境仲裁。

(九) 评价有关的国际环境文书和公约,将其内容、通知和程序、财政和法律影响告知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以便鼓励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加入和执行。

C. 国际行动

(一) 支持区域和分区域组织内的环境法办公室,以执行区域办法,包括发展有关

的专门知识。

(二) 增加取得财政和技术资源的机会,以便发展和(或)加强区域机构,以满足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持续发展的需要。

(三) 改进同有关的区域/分区域机构协调,以执行《21世纪议程》和全球会议的决定。

(四) 加强区域机构,增加其满足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持续发展需要的能力。

十二、运输和通信

行动基础

49. 运输和通信是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与外界沟通,彼此之间和国内各地区相沟通的生命线,是达成这些国家发展目标的组成部分。对许多小岛屿发展中国家而言,偏远和孤立使得海空运输和保险费用相对较高。国际货运和航空服务的素质和频率多半超出岛屿国家的控制范围。由于国内市场太小,不能形成大规模经济,并且由于外缘岛屿和边远村庄的偏僻,因此限制了选择并增加了费用。虽然国家航空公司在向当地市场提供服务方面,特别是在群岛国家是必要的,但它们的作业倾向于分割区域市场。这些因素限制岛屿国家可持续发展的程度不可低估。

50. 与运输和通信方面发展有关的环境用途,包括检疫,也须当注意。所涉问题包括陆路运输,这对国家一级和区域一级都市环境形成最大危害,在运输业的改善和重大改革上似乎也落后许多。

51. 主要的挑战是以创新的办法来解决运输和通信问题,例如,发展低成本高技术的货物运输方法,增进社区的电话,无线电和有关服务。另一个挑战是改善对现有运输和通信基础设施的维修和管理。在建筑新的基础设施时,特别需要考虑到维修和经常费用的问题。

A. 国家行动、政策和措施

(一) 继续努力加强国家/和地方各级的运输服务和设施,并特别注意环境的保护、安全和革新的低成本运输方法。

(二) 改进国内的通信设施,包括使无线电和电话服务遍及偏远的农村社区,并且继续努力改进国际电信联系。

(三) 应付由于运输情况不断改变和长期性气候变化而产生的检疫问题和需要。

B. 区域行动

(一) 推动加强民航、航运和电信方面的合作,包括合并全国航空事务的可能性。

(二) 发展有效的检疫服务,方法是加强现有的保护植物及有关的方案。

(三) 应用适当通信技术于教育、卫生、生态、旅游业和其他与可持续发展关系密切的领域的持续发展,包括增进民众的认识。

C. 国际行动

(一) 发展能源效率高的革新运输方法,以便不需要建立成本高昂的基本设施就能运送人和货物进出岛屿港口。

(二) 在设计和执行有效的检疫制度方面同国家和区域机构合作。

(三) 增加取得财政和技术资源的机会,以支持在运输和通信领域协调各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并向它们提供咨询意见的区域组织。

(四) 促进与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有关的电信和运输方面的研究与发展。

(五) 促进可减低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电信费用的安排和措施。

十三、科学和技术

行动基础

52. 科学和技术对于达成可持续的发展十分重要。如果所有国家都能在更大程度用无害环境的技术那将大大有利于它们。但是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科学和技术能力在研究与发展机构和能够长久为这些机构服务的科学人员两方面都嫌不足。同时,一些岛屿人民生活于传统的知识及其应用之中。这些生活方式在日益被迫吸收技术和科学认识的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中受到威胁。因此,更妥善地结合现代和传统知识也将是有利的。

53. 与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经济活动有关的许多新的无害环境的技术不断产生。有关这些技术的资料和加以评价的能力对于技术改革以达成可持续发展而言十分重要。科学和技术能力要求受过训练的人服务于生产企业,从事培训,协助评价和采用外来的技术。

54.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日益从外来的促进其持续发展的技术获得惠益。但是,改善利用当地知识的能力以及发展无害环境的本国技术在一系列的领域内也是重要的,包括农业、农业加工、建筑、通信和海洋科学,作为朝向可持续的发展的一个重要步骤。

55. 一整系列较广泛的领域需要受过训练的人员以确保适当培训和环境和技术评价的能力。有限的国家能力意味着在某些领域内,必须着重于区域和分区域办法以及同国际社会的联合企业。鼓励私营部门的参与也很重要,因为政府没有足够能力包揽培训和研究发展两方面的工作。

A. 国家行动、政策和措施

(一) 确保科学和技术政策与国家环境战略和可持续发展计划密切相关,和对地方和部门性可持续发展的需要作出回应,强调自给自足并使进口依赖程度降至最低。

(二) 普遍更加重视科学和经济发展以及环境和技术评价的研究和培训;改进核算自然资源的分析工具;鼓励利用资讯和通信技术来克服面积小和与世隔离的问题。

(三) 推进本国技术和传统做法能够发挥很大作用的那些领域的研究和发展,包括农业、农产品加工、废物回收利用、人种生物学和生物技术、建筑和可再生能源,以确保建立机制,根据有关的国际公约来适当保护知识产权。

(四) 鼓励通过规章、标准和经济奖励措施来利用本国的无害环境技术。

(五) 发展或确保可以取得对当地有用的无害环境技术的数据库,收集具有一致性的时序数据,用以监测可持续发展的效果。

(六) 促进和加强妇女在科学技术学科中的作用。

B. 区域行动

(一) 发展或加强努力以协助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发展评价技术、编制无害环境技术的数据库,开展有关的研究发展和培训,发展适当的资料系统以便通过有关的区域组织和机构,在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内和彼此间分享技术。

(二) 鼓励建立适当的区域标准,使分析方法和科学相互校准作业标准化,以促进数据的交流。

(三) 发展和加强区域海洋科学网,特别重视数据收集和传播与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有关的资料。

C. 国际行动

(一) 除别的以外;利用合资企业和财政机制来促进与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有关的无害环境技术的取得和发展,包括海岸地区管理、海事和海洋科学。

(二) 加强在科技领域工作的各种国家中心、区域组织和机构以及国际组织之间的协调,并使之联网,以促进资讯流通、数据库的建立和取得,并在各项方案中加强协作和技术合作。

(三) 鼓励在国际社会内部,包括联合国系统,研讨适当的方案,特别是通过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委员会和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的活动,支持区域和画家为建立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科技能力而作的努力,包括增加其有限人力资源的数量和范围的努力。

(四)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和联合国秘书处海洋事务和海洋法司在合作制订综合海岸区管理的培训行动计划时考虑到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需要。

(五) 促使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科学人员和其他专家充分参与科学研究。

(六) 促进海洋科学研究所得到的,特别是与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监测有关的数据和资料的自由流通和取用。

(七) 加速发展全球海洋观测系统的海岸模式,这对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特别重要。

十四、人力资源开发

行动基础

56. 人类是可持续发展所关切的核心,因此必须对那些可以增进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人民生活素质的项目给予特别的注意。这些项目的采取不仅应当注视个人、团体、社区和国家对可持续发展所可作出的贡献,而更为重要的是应当注视这些项目最后如何地影响居住在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境内的居民的福祉。

57.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由于国家弱小,特别需要注意人口问题,教育和训练,以及卫生,才能有效地开发人力资源。保健以及营养和住房情况不良,妇女参与发展的水平偏低,计划生育服务不足,缺乏家庭人口多寡的负责任规划以及低劣的社会服务,都表明需要对人力资源问题的注意。高人密度和增长率以及某些地区人口减少,是许多小岛屿发展中国家达成可持续发展的障碍。应增加注意岛屿负荷力和环境卫生的概念,特别是都市,沿岸和山坡地区脆弱的人口密集环境。

58. 加强国民教育和训练措施应为高优先事项。这对传播可持续发展信息和提高民众对环境的认识以及鼓励参与有效解决办法的执行来说皆属必要。一个关键要素是促进基础教育的普及并提高其素质。

59. 环境教育和科学培训,特别是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特定问题有关的环境教育和科学培训,对于增进环境认识来说是必要的。关于环境管理和可持续发展的培训对于教育系统的所有各级别都是需要的。专业训练须采取多学科办法。应以环境方面的知识来满足教育和专业需求。十分需要加强训练的领域包括:一般科学与技术、技术评价、环境影响评价、环境管理和可持续发展、环境化学、环境工程、实际规划和地理资料系统的发展、资料和通信技术。

60. 《21世纪议程》第六章说明了人类健康与健康的环境密切相关,并提出一个优先行动清单。尽管某些小岛屿发展中国家进行了有关的活动,但人民健康方面总的改进步伐不断地减缓。此外,易受伤害的群体,例如贫困妇幼老弱的健康状况在许多情形下急速恶化。

A. 国家行动、政策和措施

(一) 在所有程度的教学课程中纳入可持续发展的观念,鼓励所有团体参与,强调环境问题与社会和经济问题之间的关系,继续改善科学、数学和技术培训方面的取得。

(二) 把人口问题纳入政府决策和规划机制的主流工作,包括制订与可持续发展目标相一致的综合人口政策,同时尊重和促进人和家庭的尊严和基本权利。

(三) 改善城市/农村住区,优先改进各种基本服务,例如饮用水、污水排放、住房、教育、生育计划、保健和消除贫穷;确保各项发展项目有明显的环境和保健目标;确保公共卫生和保健预防活动有足够的资源,并考虑各种城市发展备选办法,包括分散发展。

(四) 努力通过促进各项旨在消除贫穷的项目来改善城市/农村住区,这些项目的优先事项应当是改善各种基本服务,例如住房、全面公共保健,其中除其他事项外包括自来水、下水道处理、,母婴保健,负责任地规划家庭人口多寡,以及其他旨在促进健康和预防疾病的特定措施。

(五) 鼓励利用远距离培训来满足不断扩大的教育需求和关于环境的知识和培训的庞大需求。

(六) 促进和加强各主要团体,包括非政府组织和特别是包括妇女在发动和执行可持续发展主动行动方面的作用。

(七) 设法以下列途径提高教育和训练以及人力资源开发的素质:改进基础教育和技术/职业技能训练,必要时加强国家管理和规划的能力以及劳工市场的联系。

(八) 鼓励利用环境、资源管理和保健方面的传统知识和技术,并利用社区团体来协助提高人民对环境的认识。

B. 区域行动

(一) 支持国家努力,在各级水平编制有关可持续发展的适当课程,包括采用发展和(或)在高等教育水平获得环境科学方面的学科间培训,针对各不同组织,包括非政府组织正在各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开展的关于可持续发展和环境问题的培训活动,改进其协调工作。

(二) 评估都市化对实体环境人文环境产生的影响,使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具有保健评估和影响力评价的能力。

(三) 加强教育和人力资源开发方面的合作,增进教育中心满足区域需求的能力。

C. 国际行动

(一) 支持为编制可持续发展课程所作的努力,特别是关于鼓励采用多学科办法进行环境管理和可持续发展的高等教育水平的课程。

(二) 提供充裕资源以满足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特殊的人口问题需要,包括执行人口与问题会议(即将于1994年9月在开罗举行)的任何有关结论。

(三) 改进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发展伙伴所提供教育和人力资源开发方案的协调和目标的订定。

(四) 支持旨在增进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教育和人力资源发展的国家和地区努力。

(五) 鼓励和支持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和其他发展中国家之间的技术合作,这是加强可持续发展的一种手段。

(六) 支持目的如下的各项努力:促进和加强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创立并执行可持续发展行动方面的作用。

(七) 支持区域和国家提供正式和非正式保健培训的基本机构,研究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技术和保健问题,更加注意疟疾、营养、毒品、后天免疫机能丧失综合症(艾滋病)、产妇和婴儿保健,并支持国家和地区为改善城市/农村住区所作的努力。

(八) 支持与岛屿环境特别有关的环境教育方案,并使之适应于所有各级别的学校,包括小学和中学,以便讲授适合于最终使用者的兴趣和需要的课程和材料。

(九) 继续改善科学、数学和技术培训的取得。

(十) 支持旨在增加基于社区的各组织参与保护和天然资源管理方案--包括规划和决策--的方案。

(十一) 决策者在天然资源管理领域的培训,提供协助包括与政策有关的各种课程:相互竞争的需求的解决、资源的多方式使用、以及其他与环境问题有关的政策。

(十二) 支持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改善其城市/农村住区的努力,其途径是促进旨在人类发展和消除贫穷的项目,特别是城市发展抉择,包括权力下放,并确保这些项目具备充足的资源。

十五、 执行、监测和审查

61. 有效执行、监测和审查本行动纲领是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的一个主要部分。本行动纲领是国际社会表示对《21世纪议程》所商定的执行方法作出承诺的机会。根据《关于环境与发展的里约宣言》原则6,联合国系统和国际社会应特

别优先考虑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因为它们在环境方面是最容易受害的国家之一。这将特别需要充分的资源,以便在国家、区域和国家各级执行纲领和采取行动。

(欧共体: 在第61段第二句,删除“所商定的执行方法”等字。)

(美国: 以下列案文取代第61段第三句:

根据《关于环境与发展的里约宣言》原则6,发展中国家、尤其是最不发达国家和在环境方面最易受伤害的发展中国家的特殊情况和需要,应受到特别优先考虑。)

(欧共体: 建议上面美国案文中提及原则6的措词改为提及《21世纪议程》第17.124章的措词。)

A. 国家的执行工作

62.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已开始执行《21世纪议程》。其中一些国家已制订或正在制订国家战略,作为行动基础。还需要取得进一步的进展,确保决策的核心人员使环境方面的考虑占有适当的地位,而且在微观和宏观方面都充分结合环境和发展方面的考虑。整个框架行动纲领都非常重视内生能力的培养,这个纲领需要大力执行。

63. 各级都需要采取新的参与决策方式和执行各项可持续发展方案。如《21世纪议程》第27章所述,妇女、青年、老年、土著和地方社团等群组以及私营部门、劳工和非政府组织都应起特别的作用。

(澳大利亚: 在第63段之后增添新的一段: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应提供关于本国为执行行动纲领而采取的行动的資料。)

(欧经体: 在第63段之后增添新的段落如下:

1. 财政

为了执行行动纲领,将需要重新确定所承付的当地资源的优先次序,以便反映出可持续发展方面的考虑在国家发展规划中的重要性有所增加,特别是就当地的

体制发展来说。

必须计及上述的国家环境战略所涉的成本问题。

在可行情况下,应设法通过公营货物和服务的适当经济定价来产生额外资源,以便进一步支持当地的能力建设。

2. 贸易

应鼓励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使用环境和社会经济均可持续承受的生产方法,发展它们在世界市场中具有或能够形成相对优势的出口商品。应优先探讨出口多样化的潜力。

3. 技术转让

支持当地在公共、私营和非政府组织等部门的机构,协助它们提高公众对无害环境以及环境可承受承受的新技术和本地技术的认识和知识,并鼓励公众尽量参与以社会经济可以接受的方法适应和采用这些技术。

4. 立法

必须对现行立法特别是其效力进行审查,以便支持环境可承受的发展,并应酌情加以订正,而且辅以更有效的执法程序。在区域一级,应探讨使立法协调一致的可能性。

5. 体制发展

在规划、财务和其他有关部门内的单位应在适当的高级别予以加强,确保国家发展规划和关键部门的规划充分考虑到环境和可持续发展的规划。)

B. 区域的执行工作

64. 如行动纲领内所强调,通过区域合作和区域机构汇集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有限的人力资源,是它们迈向可持续发展的必不可少的一部分。如要根据许多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国家战略和计划所指出的优先事项采取区域行动,则必须改进协调工作、加强区域组织和取得更多的财务和技术资源。

(美国: 在第64段之后增添新的一段:

应重新强调要更有效地执行环境规划署的区域海洋方案, 包括更有效地进行区域间的协调和交换以及区域内岛屿的协调和交换。)

(澳大利亚: 在第64段之后增添新的一段:

联合国每一个有关区域委员会都应协助在区域一级促进会议结果的执行。这方面的工作将包括:

- 作为非联合国区域组织、联合国专门机构和纽约联合国秘书处政策协调和可持续发展部之间的联络点;
- 协调联合国各机构在区域一级的活动。

根据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和有关组织所提供的资料, 应在商定执行行动纲领期间内向可持续发展委员会每一届会议提出综合报告, 分析区域执行纲领的活动。

这些报告将包括:

- 联合国各机构在区域一级的活动;
- 其他非联合国区域组织和非政府组织的活动;
- 多边、区域和双边活动;
- 国家一级活动;
- 已在机构间一级实行的协调联合国区域活动的方法, 连同改进协调的建议; 应酌情在每个区域内制订机制, 协调行动纲领的执行工作。这将包括:
 - 捐助者、接受者、有关联合国机构、非联合国区域组织和区域银行;
 - 让非政府组织参与的适当安排。)

(欧共体: 在澳大利亚的提议末端增加下列一点:

- 促进和扩充区域内贸易的重要性。)

C. 国际的执行工作

65. 本行动纲领是执行《21世纪议程》特别是第17G章的过程的一部分。

1. 财政

66. 执行本行动纲领,须依照《21世纪议程》第33章提供(充分、可予知、新拨和追加的)财政资源。[国际社会可通过下列若干机制以实现这一目标:]

[加拿大: 删除“提供”一字并以“调集”一词取而代之。]

[欧共体: 在“新拨和追加的财政资源”等字之后增添下列字样:

并考虑到在各级执行本行动纲领所指出的优先事项的进度,……]

[新西兰: 删除第66段,并以下列案文取而代之:

依照《21世纪议程》第33章,须为无害环境的发展方案和项目提供充分、可予知、新拨和追加的财政资源。关于行动纲领草案中与《21世纪议程》一致的活动,国际社会可通过下列若干机制以取得进展:)

((a) 向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提供优惠性财政和技术援助,援助水平实际上必须能够支持它们的可持续发展;)

[新西兰: 在“技术”之后增加“和赠款”等字。]

[加拿大: 删除“实际上”一词。]

((b) 尽量使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取得优惠性财务和技术援助,并特别考虑到促进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的行动纲领所列的具体发展需要和这些国家面临的问题;)

((c) 审查并酌情修正在多边和双边方案范围内用于向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划拨和提供优惠性资源的机制、标准和程序,以便提高其效力,要考虑到各种特别需要、可持续发展潜力和通过增加资源提高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对全球的可持续能力作出贡献的前景;

((d) 确保财政和技术援助符合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本国的优先事项和有关的区域优先事项;)

((e) 向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提供支持,使其能够实现经济增长和掌握可持续能力。)

(加拿大: 在上面分段(e),删除“使其能够”等字,以“协助它们”一语取而代之。)

(美国: 以下列案文取代分段(a)、(b)、(d)和(e):

国际社会应作出一切努力,确保有适当水平的财政和技术援助来支持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可持续发展,从而补充各国为执行《21世纪议程》而作出的努力。这种援助应考虑到行动纲领所列的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具体需要并反映出这些国家的优先事项。要求请国际社会继续……(接分段(c)案文)。)

(欧共体: 在分段(e)末端增添下列措词:

……以致它们能尽量发挥其内生的潜力和减少其依赖性。)

2. 贸易

67.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经济极度依赖国际贸易,而且往往依赖单项商品的国际贸易和进入市场。因此,极为需要有利于持久经济增长和发展的支助性国际经济及贸易环境。为了增加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出口品进入市场的机会,贸易自由化特别重要。

(新西兰: 以下列案文取代第67段第一句:

为了实现可持续的经济增长,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必须发展它们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增值出口品的海外市场。此外,许多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大部分出口收入都依赖国际商品市场。进入市场机会不多和对单项商品的依赖都是许多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所面对的问题。)

68. 国际社会还应设法寻求途径,改善国际商品市场的运作和增加其透明度;在考虑到一国的经济结构、天赋资源和市场机会的宏观经济构架内,使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商品部门更加多样化;对国家资源提供更好的管理,其中应考虑到可持续发展

的需要。在这方面,实现《21世纪议程》第2.16段所设想的措施对于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是相关的。

(新西兰: 在第68段第一句末端增添下列字样:

……包括相互支持的贸易和环境政策的重要性。)

69. 在这个范围内,应就贸易自由化和全球化对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的影响进行一项研究,其中应包括如何减轻不良影响的建议。

(加拿大: 在“建议”一词之增适当两字。

(加拿大: 最后的分句改写为“其中应包括各项建议”。

(欧共体: 删除最后的分句。

3. 转让无害环境的技术以促进合作和能力建设

70. 转让无害环境的技术、进行合作和建设能力是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实现可持续发展的一项重要进程。就提高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内生能力来说,促进取得无害环境技术的机会尤其是一项关键要素。

(冰岛: 在“和建设能力”之后增添下列字样:

……,包括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间进行技术合作和使用本地技术,……)

71. 就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来说,特别需要致力传播关于现有技术的信息;通过教育和培训等方法提高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吸收、管理和利用无害环境技术的内生能力;提倡、促进和资助无害环境技术、包括尖端技术的取得和转让,并按减让和优惠条件取得和转让有关的实际知识。

(美国: 在“提倡、促进”等字之后增添下列案文:

……和酌情资助无害环境技术和有关实际知识的取得和转让,特别是按相互议定的有利条件,包括按减让和优惠条件,向发展中国家转让这些技术和知识,同时考虑到有必要保护知识产权和发展中国家在执行《21世纪议程》方面的特殊需要。)

72. 发达国家和国际组织在《21世纪议程》第34.18段说明的措施对于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也极为重要。

(美国: 以“ ”各国政府
一词取代“发达国家”四字。

(a) 信息

73. 应支持设立分区域和区域的研究和信息系统合作网,特别是协助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取得信息的机制。

74. 应传播关于技术应用欠佳或不当而可能造成的环境紧急事故的信息和旨在预防自然和环境灾难的预报信息;

75. 在与联合国有关机构、包括区域科学和技术机构的协调下,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秘书处内的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协调中心可充当一个中央数据库,以便交换关于现有技术、其取得方式和结合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特殊需要的技术合作方案的信息。

(澳大利亚: 以下列案文取代第75段:

应设立一个适合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技术数据库。设立这一数据库的问题应由可持续发展委员会闭会期间的技术转让工作组审议。该数据库应是一个有关业务机构的责任。)

(b) 能力建设

76. 应加强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本国评估、管理、吸收和利用新技术的能力。在这方面,将要加强现有的行政基本设施,以便培养各级人员和教育这些技术的最终用户。

77.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之间应进行合作,并应与其他能够合作的发展中国家进行合作,以期发展和改进无害环境的技术。对于旨在促进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与其他发展中国家之间的技术合作和能力建设的倡议,国际社会应予以充分支持。

(c) 财政

78. 双边和多边捐助者应在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增加捐款,支助旨在促进和方便向小岛屿发展中国家转让无害环境的技术和能力建设的活动。

(美国: 在“捐助者应”等字之后增添“设法”一词。)

4、 环境立法和培训

79. 国际环境法这个问题越来越复杂,必须就它对各种国内法体系的适用性进行分析。制定各种区域和国际方案,以便加强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制定和执行适当的国内环境立法的能力,是非常重要的。这项工作应包括支助关于环境法的所有方面的培训,并酌情包括习惯法的培训。

(新西兰: 删除第79段最后一句。在段末增添下列案文:

这应包括支助小岛屿发展中国家:

- 致力执行各项国际协定或文书;
- 使它们能够有效地参与关于新的或修正的协定或文书的谈判;
- 使它们接受关于环境法的所有方面的培训,并酌情包括习惯法的培训。)

(冰岛: 关于技术转让的分节3和关于环境立法和培训的分节4内某些涉及国家和区域行动的内容,应分别移至关于国家的执行工作的A节和关于区域的执行工作的B节。)

5、 体制安排

(80. 将需要设立一个具体的国际机制,管理为有效地应付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具体需要和关心的问题所需的大量资源。)

(澳大利亚和冰岛: 删除第80段。)

(新西兰: 以下列案文取代第80段:

将需要设立一个具体的国际机制,确保一切可得资源能有效地用于满足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具体需要和解决它们关心的问题。)

(81. 在联合国政策协调和可持续发展部内已设立的全球会议协调中心应予加强,它应备有专业知识和资源,以便研究和响应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特殊的可持续发展需要,并应承担总的责任,监测联合国执行上述会议通过的各项协定和作出的承诺的情况。)

(澳大利亚: 以下列案文取代第81段:

应在联合国秘书处政策协调和可持续发展部内划拨一个职位,协助执行会议的各项结果。这个职位的工作是:

- 作为联合国各机构、区域委员会和各国政府之间的联络和协调中心;
- 协调整个联合国系统在执行会议各项结果方面的活动;
- 就整个联合国系统执行会议各项结果的情况为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编写有关的报告。)

(欧共体: 删除第81段。)

82. 在可持续发展委员会每届实务会议期间,协调中心向委员会提出的关于国际社会贯彻执行全球会议所提各项建议的情况的报告,应讨论行动纲领中与委员会该届会议议程有关的项目。

(澳大利亚: 删除第82段,并插入D节“监测和审查”内的第87和88段。)

(冰岛: 将第81和82段的次序对调,并将它们移往D节“监测和审查”。)

83. 联合国系统、各区域的有关区域组织和多国组织以及个别国家所进行的各有关方案应予承认、巩固和扩大或酌情合理化。也应鼓励通过一体化促进规模经济的倡议。在适当情况下,区域一体化安排的成员的共同目标应予考虑。

84. (应在行动纲领的某些领域具有专业知识和任务的联合国各专门机构内,设立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协调中心。)

(澳大利亚: 在第84段之后增添新的一段如下:

捐助者应利用适当的国际协调机制专门处理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特殊需要。)

6、弱点指数

85.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应同各国家、区域和国际组织及研究中心一起,继续致力制定弱点指数和反映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状况和综合生态脆弱性和经济弱点的其他指标。

86. 在这方面,(有关国际组织)可利用它们的能力来支助指数的制定工作。

D、监测和审查

87. 除了有关发展援助机构和国家对各项结果进行直接监测和审查外,政策协调和可持续发展部还将在全球一级不断进行定期的监测和审查。在该部内,应在协调中心内设立一个具有监测和审查能力的单位,收集关于支持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的活动的财政和可编程序的信息。这个单位将监测和审查全球会议的各项成果以及《21世纪议程》的执行情况。

(加拿大:第二个分句应改写为:“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在政策协调和可持续发展部的支助下,还将在全球一级不断进行定期的监测和审查。”

第87段第二句应改写如下:“为了实现这一目标,该部应收集关于支持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的活动的财政和可编程序的信息。”

删除第87段最后一句,并增添下列案文:

该部还应在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审查《21世纪议程》的有关方案领域时,协助它监测和审查全球会议各项结果的执行情况。)

(88. 根据《21世纪议程》第17G章的规定,在五年内将举行第二次全球会议,全面审查在促进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可持续发展方面所取得的成功程度,并在必要时提出建议,以便修订行动纲领和制定执行纲领各种方法。)

(澳大利亚: 以下列案文取代第87和88段:

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应于(日期待定)对会议各项结果的执行情况进行全面审查。为了就这项审查作好准备,秘书长应每年向可持续发展委员会报告行动纲领的执行情况。秘书长的报告应包括关于整个系统的协调情况的报告以及各有关区域的报告。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应在其议程上列入一个项目,题为“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全球会议各项结果的执行情况”。)

(冰岛: 删除第87和88段。)

附件三的注释

¹ 《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的报告,里约热内卢,1992年6月3日至14日》第一卷,《会议通过的决议》(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E.93.I.8),决议1,附件二。

² 同上,附件一。

³ DPI/1307。

⁴ 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E.83.V.5。

⁵ UNEP/190/4(即将出版的《联合国条约汇编》)。

⁶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1046卷,第15749号,第120页。

⁷ 见1978年《关于国际防止船舶污染公约的议定书》(《联合国条约汇编》,第1340卷,第22484号),第263页。
